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 4 家公司 100%股权
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通评报字(2021)12085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声明、摘要、正文及附件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57202100120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
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4家公司100%股权所
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通评报字〔2021〕12085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孟庆红(资产评估师)、姜佰成(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明、摘要、正文及附件

声 明.....	1
摘 要.....	2
正 文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 人概况.....	9
二、 评估目的.....	16
三、 评估对象和范围.....	16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3
五、 评估基准日.....	23
六、 评估依据.....	23
七、 评估方法.....	25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37
九、 评估假设.....	37
十、 评估结论.....	39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40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4
十三、 评估报告日.....	44
附 件.....	45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前述要求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摘 要

一、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

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是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100% 股权, 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

该经济行为已经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批准, 并出具《中远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2021 年 1 月 20 日)。

二、评估目的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100% 股权, 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为委托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四、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六、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七、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 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345,265.83 万元, 负债账面价值为 202,115.05 万元, 净资



产账面价值为143,150.78万元；评估后，总资产为359,189.10万元，负债为202,115.05万元，净资产为157,074.05万元。总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13,923.27万元，增值率为4.03%；净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13,923.27万元，增值率为9.73%。详见下表：

资 产 评 估 结 果 汇 总 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45,017.68	247,651.36	2,633.68	1.07%
2 非流动资产	100,248.15	111,537.74	11,289.59	11.26%
3 其中：固定资产	74,883.68	84,136.69	9,253.01	12.36%
4 在建工程	2,346.86	2,048.11	-298.75	-12.73%
5 使用权资产	810.63	810.63	0.00	0.00%
6 无形资产	17,659.27	19,995.15	2,335.88	13.23%
7 长期待摊费用	31.15	30.60	-0.55	-1.77%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6.56	4,516.56	0.00	0.00%
9 资产总计	345,265.83	359,189.10	13,923.27	4.03%
10 流动负债	201,836.31	201,836.31	0.00	0.00%
11 非流动负债	278.74	278.74	0.00	0.00%
12 负债总计	202,115.05	202,115.05	0.00	0.00%
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3,150.78	157,074.05	13,923.27	9.73%

综上，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157,074.05万元人民币(大写为：壹拾伍亿柒仟零柒拾肆万零伍佰元整，精确到佰位)，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143,150.78万元人民币，评估增值13,923.27万元，增值率为9.73%。

评估报告所揭示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起，至2021年12月30日止。

八、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一)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利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年度及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按审定后账面值作为评估账面值。

(二)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 截止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车牌号牌行驶证登记车主与企业名称不符，具体如下：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启用日期	账面净值(人民币元)	行驶证登记车主
沪 NK6813	大众轿车 SVW71810HJ	上海大众	辆	2013.05	16,608.75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沪 ACT985	别克商务车 SGM6531UAAB	上海通用	辆	2014.05	28,386.27	上海太平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沪 B98J80	丰田凯美瑞 GTM7251GE	广汽丰田	辆	2014.07	25,298.00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介绍,由于上海市区对外地车辆牌照限行的原因,公司为了客户往来及工作便利,故将此三台车辆牌照挂靠在其他单位,但车辆所有权归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有。本次评估未考虑变更行驶证费用及或有权属争议的影响。

2.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账面房产建筑物9,715.31平方米,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并且均未取得包括立项、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等批准文件。对于无证房屋建筑物,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确认建筑物的合法产权及建筑面积,未考虑后续办证费用以及因相关审批手续不全可能产生的罚款等事项的影响。未办证房屋建筑物明细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元)	
						原值	净值
10	无	西门卫	砖混	2016-01-31	48.00	140,679.83	113,922.56
11	无	北门卫	砖混	2016-01-31	82.45	246,694.91	199,773.60
15	无	门卫	砖混	2014-10-27	51.00	192,756.67	146,626.52
17	无	南门卫-二期	砖混	2018-11-29	78.50	389,220.76	363,946.17
18	无	北门卫-二期	砖混	2018-11-29	76.00	374,340.10	350,031.84
19	无	热工试验房	钢结构	2016-01-22	181.00	1,123,896.53	910,131.74
23	无	刚性试验房	钢结构	2016-01-31	306.00	947,803.77	767,531.69
24	无	木工房	钢结构	2016-01-31	215.00	613,713.74	496,985.49
26	无	堆高机维修房	钢结构	2014-05-28	345.00	492,254.31	368,597.73
28	无	35KV 配电房	钢混	2015-11-30	587.76	988,262.00	793,023.57
30	无	B线设备维修房	钢结构	2017-08-31	161.50	65,765.77	57,858.00
31	无	A线设备维修房	钢结构	2017-08-31	105.30	65,765.76	57,857.99
32	无	厕所	砖混	2014-10-20	15.40	80,000.00	60,372.10
33	无	1#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165,854.67	130,648.86
34	无	2#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165,854.67	130,648.86
35	无	3#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90,988.00	71,674.06
36	无	4#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206,499.50	162,666.15
41	无	生活区门卫	钢混	2015-02-25	46.20	176,422.08	137,151.31
42	无	生活区集装箱房	钢结构	2015-03-12	6,016.00	15,316,806.45	11,841,294.15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元)	
						原值	净值
46	无	冷箱辅料仓库	钢结构	2015-07-21	513.00	859,704.14	682,220.80
48	无	五金仓库	钢结构	2015-01-14	288.00	253,500.00	195,041.54
49	无	干箱修板仓库	钢结构	2015-07-21	480.00	1,267,559.95	1,000,492.14

3. 截至评估基准日,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部分无形资产专利证载权利人名称与被评估单位名称不符, 但专利所有权归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有, 且专利均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已办理名称变更手续, 本次评估未考虑变更专利证载权利人费用及或有权属争议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证载权利人	实际权属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1	集装箱的制作方法	发明	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710031865.4	2007/11/28	2013/6/5
2	具有顶盖锁紧机构的开顶箱	发明	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810068149.8	2008/6/27	2013/6/26
3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	胜狮货柜技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910104903.3	2009/1/4	2012/7/4
4	一种集装箱内衬面板焊接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67.9	2017/8/16	2018/5/1
5	一种吸附式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662.7	2017/8/16	2018/5/1
6	一种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654.9	2017/8/16	2018/5/1
7	一种集装箱通风系统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751.1	2017/8/16	2018/5/1
8	一种多功能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6.8	2017/8/16	2018/5/1
9	一种集装箱边角防撞装置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787.2	2017/8/16	2018/5/4
10	一种罐式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414.5	2017/8/16	2018/5/8
11	一种保温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25.5	2017/8/16	2018/5/8
12	一种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395.6	2017/8/16	2018/5/8
13	一种集装箱通风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205.0	2017/8/16	2018/5/8
14	一种集装箱灭火系统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8.7	2017/8/16	2018/5/15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证载权利人	实际权属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限公司			
15	一种保温的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977.4	2017/8/16	2018/5/18
16	一种聚氨酯泡沫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921683631.2	2019/9/29	2020/7/3

(三)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无。

(四)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无。

(五)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无。

(六)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七)重大期后事项

无。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1.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垫付的土地拆迁款和实际支付的高于约定价格的预付土地款共计87,101,600.00元,其中在其他应收款中核算金额为41,936,000.00元,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金额为45,165,600.00元。上述款项欠款单位为江苏省启东市财政局和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及介绍,相关政府承诺实际结转的预付土地款外的款项将通过税收返还的形式偿还。在评估基准日,无证据表明上述款项无法收回,本次评估中,上述应收款项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 根据企业提供的说明,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7项海关监管堆场、第20项码头工程,与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2项码头工程属同一构筑物。由于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项目先立项施工,后由于岸线为规划中公用码头泊位,将自建码

头从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剥离,成立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推进。但前期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提供的建设资金未划拨至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导致一个码头分别在两家公司列示有账面值。根据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共同确认,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明细表第7项海关监管堆场、第20项码头工程申报的构筑物归属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根据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共同确认的构筑物归属说明,将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7项海关监管堆场、第20项码头工程评估值列入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 4 家公司 100%股权
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中通评报字〔2021〕12085号**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双方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股权事宜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2020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 委托人一：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9579978L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国贸大厦 A-538 室

法定代表人：王大雄

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3 日

经营期限：2004 年 3 月 3 日至不约定期限

注册资本：1,160,812.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国内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



线班轮运输、国际船舶运输(含集装箱班轮运输), 集装箱制造、修理、租赁, 船舶租赁, 自有集装箱、自用船舶买卖。国内沿海普通货船(散货船除外)海务管理、机务管理和船舶检修、保养、买卖、租赁、营运、资产管理及其他船舶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中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于1997年8月28日由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3月,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作为发起人, 将原中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截止2003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折股, 独家发起设立成为A股上市公司。同年完成了向境外投资者首次发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股票, 并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专门从事供应链综合金融服务的公司, 公司致力于以航运金融为依托, 发挥航运物流产业优势, 服务于上下游产业链; 打造以航运及相关产业租赁、集装箱制造、投资及服务业务为核心的产业集群; 以市场化机制、差异化优势、国际化视野, 建立产融结合、融融结合、多种业务协同发展的“一站式”航运金融服务平台。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船舶租赁业务船队运力规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箱队规模都位居世界前列, 截至2020年6月30日, 公司集装箱船队规模达86艘, 总运力达58.16万TEU, 6.4万吨级散货船4艘、液化天然气船、重吊船、油化船等各类型船舶90余艘; 集装箱保有量约为365万TEU; 其他产业租赁方面, 公司致力于发展医疗、教育、新能源、建设和工业装备等多个领域的融资租赁业务。在集装箱制造业务方面, 公司下属上海寰宇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年产能达55万TEU。公司还致力于发展投资及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 充分利用航运业的产业经验、金融服务业的既有资源促进产融结合, 优化商业模式, 取得航运金融业务的协同发展。

2. 委托人二: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登记证号码: 21585899-000-03-18-8

住 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号中远大厦51楼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 注册资本5亿港元, 前身为中国海运(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是原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海集团”)的直属全资子公司, 曾是原中海集团在香港及韩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的“一个平台”、“三个中心”, 即: 海外统一的投融资平台以及“利润中心、区域业务管理中心和服务中心”

2016年, 中国远洋和中国海运两大集团重组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 新集团提出搭建“6+1”产业集群, 并确立了金融板块作为集团的支柱产业之一, 全力打造中国远洋海运金控平台。为此, 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两个企业主体, 通过重大资产重组交易, 形成新集团金控平台。

2020年6月1日, 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在未来年度,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中远海运集团旗下航运物流产业的境外投资控股平台, 将致力于境外金融投资业务的开拓, 并为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投资管理服务, 整合产业链资源以促进各项业务协同发展。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评估的被评估单位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1. 注册资料登记情况

名 称: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1566842186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住 所: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鲍骅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60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22,0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可移动及固定压力容器能源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自有房屋土地、机式设备租赁，近海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集装箱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海洋能系统与设备制造；海洋能系统与设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股东及出资情况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前身是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经江苏省商务厅商资审字(2010)06130 号文件批准设立，由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颁发商外资苏府资字(2010)8980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台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投资组建。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之初注册资本为 4,500 万美元，全部由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投资；2013 年 5 月，经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审字[2013]第 06031 号文件批准，同意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9,250 万美元；201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启东太平物流有限公司后变更注册资本为 14,750 万美元；2015 年 12 月变更注册资本为 22,000 万美元。

2019 年 7 月，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变更企业名称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000.00	22,000.00	100%
合计	22,000.00	22,000.00	100%

3. 企业架构、组织机构和员工情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设有干箱生产部、冷箱生产部、特箱生产设备部、物流服务部(对外启东港务公司)、设备工程中心、安监部、品管部、研发中心、市场服务部、采购部、物资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企业文化部/党群工作部等 13 个职能部门。

目前公司员工共 3052 人,管理人员 218 人,生产人员 2834 人,平均年龄 37 岁,中高级职称人数 41 人。

4. 主营业务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干式集装箱和冷藏式集装箱。产品规格主要是 20 尺、40 尺高标准箱及小部分特种箱。

设计生产能力:干箱 2 条生产线,年设计产能合计 30 万 TEU;冷箱 1 条生产线,年设计产能为 6 万 TEU。

5. 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销售及客户情况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销售订单、产品定价、销售收款等大部分由上级公司统一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销售订单:主要由香港及上海总部与客户洽谈,通过总部获取的订单占整体销售的绝大部分;各工厂业务团队主要负责承接总部分派的订单,并与生产部、采购部、研发中心等部门协调安排生产。启东箱厂业务团队也会承接部分特箱订单,该部分订单由启东箱厂直接与客户洽谈。

销售定价:箱柜基础价格由总部市场部根据工厂提供的存货价格及大致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拟定。总部销售人员根据市场情况及与客户谈判结果在基价基础上调整并最终确定价格。

合同签署:合同签署分两种情形,一是工厂与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二是客户直接与各工厂签署合同。

销售收款:属于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的,销售款由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统一收款,再根据资金规划和各工厂资金需求转给各工厂。工厂直接和客户签署合同的,客户直接付款给工厂。



订单分配：总部在接到客户订单后，会根据客户要求及工厂排产情况指定工厂进行生产。

售后服务：主要由各工厂业务部门负责跟进。

(2) 供应商情况

生产所需主要材料(钢材、不锈钢、不锈钢铁、木地板和油漆等)由上海寰宇物流装备有限公司采购部根据工厂需求集中与供应商进行商谈，确定采购价格及数量，各工厂根据上海寰宇物流装备有限公司采购部指令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进行付款。工厂负责对集中采购之外的其他材料的价格谈判和合同签订及付款。

6. 历史经营情况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干货集装箱、冷藏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产品规格主要是 20 尺、40 尺高标准箱及特种集装箱的规格按客户需求定制。

干货集装箱包括：标准的 20'、20'HC、40'、40'HC、45'、48'、53'等；

冷藏集装箱包括：标准的 20'RF、20'RH、40'RF、40'RH 等；

特种集装箱包括：侧开门箱、开顶箱、折叠箱、污水处理箱、物流箱、电气设备箱、近海箱、房屋箱、医疗方舱等一些按需定制的特种箱。

干箱年设计产能 30 万 TEU，单班日产量为 20'、20'HC1000 台、40'、40'HC 800 台。冷箱年设计产能 6 万 TEU，单班日产量为 40'RH 120 台。

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干箱生产设备：侧板预处理成型线、顶端板预处理线、厚板预处理线、型材预处理线、底横梁剪折线、底侧梁罗拉线、冲床、厚薄板剪床、折弯机/龙门压机、以及 2 条生产线(包含部装焊接线、总装焊接线、二次打砂线、三道油漆线及烘房、美妆线等)；冷箱生产设备：顶底侧梁一体线、发泡生产线、压力机(冲床)、不锈钢高速开卷线、钢门板打砂喷漆烘干一体线、碳钢剪床、不锈钢薄板剪床、折弯机、龙门压机、铝板开卷线、以及 1 条生产线(包括前后框打砂线、前后框焊接线、部装拼版涂漆线、底架打砂线、总装焊接线、二次打砂线、三道油漆线及烘房、美妆线等)。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历史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1	干箱箱量(TEU)	241,104.00	129,646.00	275,250.00
2	干箱收入	305,582.61	142,453.28	332,185.58
3	冷箱箱量(TEU)	15,762.80	17,771.00	30,551.60
4	冷箱收入	87,113.20	47,707.10	79,858.13
5	特箱箱量(TEU)		8,412.14	3,555.43
6	特箱收入		10,606.35	5,190.26
7	其他业务收入	4,037.31	5,213.03	2,836.53
	营业收入合计	396,733.12	205,979.77	420,070.46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近年主要财务数据会计报表已经专业审计机构审计，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2,653.00	199,745.40	345,265.83
其中：固定资产	84,112.62	76,751.37	74,883.68
负债总额	120,365.29	72,689.62	202,115.06
净资产	152,287.71	127,055.78	143,150.78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396,733.12	205,979.77	420,070.46
利润总额	8,053.48	-25,512.25	16,162.27
净利润	6,040.10	-25,299.20	16,162.27

注：2018年数据来源于南通天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9年、2020年数据来源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一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委托人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100%股权，委托人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被评估单位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100%。

(四)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除本次经济行为相关当事方、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机关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者以外，评估委托合同书中未约定其他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100%股权,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以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委托人提供价值参考。

该经济行为已经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并出具《中远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2021年1月20日)。

三、评估对象和范围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对象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包括与评估对象对应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各项资产及负债。企业申报的资产及负债对应的会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1年4月27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具体资产及负债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1	一、	流动资产合计	2,450,176,831.16
2		货币资金	337,571,951.69
3		应收票据	3,977,318.89
4		应收账款	970,073,213.34
5		预付款项	531,931,110.85
6		其他应收款	45,352,646.28
7		存货	417,351,626.48
8		其他流动资产	143,918,963.63
9	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2,481,485.31
10		固定资产	748,836,776.72
11		在建工程	23,468,589.51
12		使用权资产	8,106,326.56
13		无形资产	176,592,650.99
14		长期待摊费用	311,541.53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65,60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16	三、	资产总计	3,452,658,316.47
17	四、	流动负债合计	2,018,363,144.92
18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19		应付票据	33,533,826.79
20		应付账款	468,561,999.48
21		预收款项	18,500.00
22		合同负债	5,392,612.87
23		应付职工薪酬	115,761,244.09
24		应交税费	8,540,537.64
25		其他应付款	283,327,713.99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6,710.06
27	五、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7,401.11
28		租赁负债-长期	2,787,401.11
29	六、	负债总计	2,021,150,546.03
30	七、	净资产	1,431,507,770.44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和设备类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主要为土建工程及设备安装工程。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1. 存货

(1)原材料共计1,076项，主要为钢材、型材、油漆、配件等生产产品用原材料，存放于企业材料库中。

(2)在库周转材料共计2,756项，主要为劳保用品、备件、工具等，存放于企业材料库中。

(3)委托加工物资共计5项，主要为委托启东市宝林集装箱零部件有限公司和上海宝越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加工的卷钢和铝型材等。

(4)产成品共计31项，主要为待售的各类集装箱及样品箱。

2. 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涉及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房屋建筑(构)筑物，其中：建筑物共计51项，建筑面积合计234,389.94平方米。主要建筑物包括车间、仓库、宿舍楼，于2013年~2018年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构筑物共计22项，主要为堆场、围墙、道路等，于2014年~2018年相继建成并投入

使用。主要建(构)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1)冷箱车间二:该建筑结构为钢结构,于2015年5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物为钢筋混凝土独立柱基础,建筑面积28,734.47平方米,钢柱承重,外墙为夹芯板,水泥砂浆地面,钢结构屋面板。铁制大门、铝合金窗。安装工程包括电气、给排水、消防等。使用状况良好,定期维修保养。

(2)综合楼:该建筑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结构,于2015年2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物为钢筋混凝土独立柱基础,建筑面积2,834.34平方米,共计4层,外墙喷刷涂料,内墙白色涂料,面砖地面,钢筋混凝土屋面板。大厅玻璃门,办公区域为木门、铝合金窗。安装工程包括电气、给排水、消防、通讯等。使用状况良好,定期维修保养。

(3)生活区2号楼:该建筑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结构,于2015年2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物为钢筋混凝土独立柱基础,建筑面积7,741.33平方米,共计6层,外墙喷刷涂料,内墙白色涂料,面砖地面,钢筋混凝土屋面板。防盗门、铝合金窗。安装工程包括电气、给排水、消防等。使用状况良好,定期维修保养。

(4)狮厂区堆场:该构筑物长度为531.20米,宽度为138米,堆场工程包括土建、道路及给排水系统工程,建筑面积73,305.60平方米,建于2015年5月,混凝土结构面层。使用状况良好,定期维修保养。

(5)生活区围墙工程:该构筑物为砖混结构围墙,围墙长508米,高度约为3米,于2015年7月建成,外墙表面喷刷涂料,使用状况良好,定期维护保养。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 51 项,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账面房产建筑物 31,390.72 平方米,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并且均未取得包括立项、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等批准文件。

截至评估基准日,委估房屋建(构)筑物及占用的土地不存在抵押、担保事项,除此之外,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建筑类固定资产无诉讼等其他事项。

3. 设备类固定资产

(1)机器设备

本次委估的机器设备共计 3,702 项,主要是集装箱的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

设施等。主要设备有集装箱的生产线, 剪板机、折弯机、焊机等钢材加工设备, 辅助的起重、变配电设备等。部分设备使用年限较长, 已经处于待报废状态。其余设备至评估基准日设备维护、保养情况一般, 使用正常。

(2) 车辆

本次委估车辆共计 14 项, 主要为办公车辆。车辆主要包括别克 GL8、帕萨特、丰田凯美瑞、广汽传祺商务车等车型, 至评估基准日, 车辆维护、保养、使用正常。

(3) 电子设备

本次委估的电子设备共计 1,210 项, 主要为电脑、打印机、空调、网络设备等。部分电脑等设备使用年限较长。设备至评估基准日, 设备维护、保养、使用正常。

4. 土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在建工程—土建工程共 24 项, 主要为厂区土建工程、厂房、设备基础、构筑物改造工程及勘查、设计费等。截至评估基准日, 账面值为 9,820,009.01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结构	建筑面积/容积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形象进度	付款比例	账面价值(元)
1	气体报警装置			2019.11	2020.5	100%	100%	94,339.62
2	QSCLB1061196-SSPC 底架拼装台-转入在建	钢混		2019.11	2020.5	100%	100%	197,835.39
3	宿舍区-2#、3#、4#、活动中心及海工项目-生产车间、行政部施工图设计	钢混	35704.98m ²	2020.04	2021.01	100%	36%	920,459.34
4	宿舍楼、海工项目消防整改工程	钢混		2020.04	2021.01	100%	100%	83,156.55
5	干箱 VIP 室及冷箱办公室安装空调费	钢混		2020.06	2020.06	100%	100%	7,194.69
6	堆高机维修房、临时晒场建设工程	砼	1329.29m ²	2020.03	2020.8	100%	78%	581,907.87
7	能源装备生产基地消防工程	钢结构	35704.98m ²	2020/4/1	2021.01	74%	74%	805,448.26
8	厂区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钢混		2020.5	2020.10	100%	74%	730,379.54
9	集装箱生产配套工程设计费-美妆 A 线扩建-启东箱厂干箱 A 线黑漆烘房改造项目(2020)	钢结构	374.4m ²	2020.7.3	2020.12	100%	100%	2,512.89
10	集装箱生产配套工程设计费-综合楼加层	钢混	700m ²	2020.7.3	2020.12	100%	100%	7,195.85
11	特箱卷帘门	钢结构	1422m ²	2020.11	2020.12	100%	88%	229,380.53
12	干箱顶底侧梁车间设备基础改造工程 NO:30496477			2020.10	完成			1,157,636.00
13	美妆车间 A 线、总装焊接线车间扩建、综合楼加层的连廊及楼梯地质勘察费	钢结构		2020.09	2020.12	100%	100%	21,698.11
14	一期厂区综合楼加层、A 线车间扩建工程的测量放线、综合服务	钢结构、钢		2020.10	2020.12	100%	100%	47,169.81



序号	项目名称	结构	建筑面积/容积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形象进度	付款比例	账面价值(元)
		混						
15	安全生产双控系统		2122m ²	2020.12	2021.01	100%	50%	21,359.22
16	特箱二期2500KVA变电站工程	钢混	2122m ²	2020.09	2020.12	100%	97%	193,685.64
17	宿舍楼、能源装备生产基地消防工程 NO:51702669-51702689	钢结构	35704.98m ²	2020.4.1	2021.01	74%	74%	1,850,434.00
18	特箱二期2500KVA变电站工程	钢混	2122m ²	2020.09	2020.12	100%	97%	473,775.49
19	屋顶排烟机房	钢结构	147.48m ²	2020.11	2020.12	100%	100%	104,320.43
20	顶底侧梁车间设备基础改造工程	钢结构	52.95m ³ ·6个	2020.10	2020.12	100%	97%	377,523.60
21	钢卷仓库东侧明沟改造工程	砼	260m	2020.05	2020.12	100%	74%	368,235.71
22	车棚基础及钢结构工程	钢结构		2020.11	2020.12	100%	97%	153,705.00
23	2020.12月份在建工程			2020.12	2021.2			117,637.19
24	输配电系统-二期			2019/8/1	2020.12	100%	100%	1,273,018.28

5. 设备安装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共计22项,主要为在建的设备设施、设备改造、修理及办公设备购置。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值为13,648,580.50元。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1.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①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共计10项,宗地使用权面积共计638,556.48平方米,原始入账价值197,998,971.25元,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175,868,428.14元。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权属登记情况

序号	不动产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位置	发证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终止年限	面积(m ²)
1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2/4/17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3/9/21	66,667.00
2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2/12/13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2/12/13	76,972.00
3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5/5/28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2/5/28	5,678.00
4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6/1/8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6/1/8	14,221.00
5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3/9/10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3/9/10	93,662.00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位置	发证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终止年限	面积(m ²)
	0020014号	公司						
6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7/5/1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7/5/1	32,333.00
7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20/3/24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70/3/24	15,507.00
8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0014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20/3/24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70/3/24	16,851.48
9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34432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3/5/31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3/6/6	16,665.00
10	启国用2016第0065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2016/5/12	国有出让	工业用地	2066/3/9	300,000.00

②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724,222.85元，主要为计算机软件、财务软件及系统软件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人民币元)
1	office 软件、上网行为管理网关	2014/3/1	10	117,547.01	37,223.09
2	新箱管理系统	2015/10/1	10	76,000.00	36,100.09
3	CAD 软件	2015/7/1	10	55,555.56	25,000.11
4	用友 ERP 系统	2020/1/7	10	306,603.75	204,402.51
5	电站运维系统	2020/12/22	10	433,539.82	421,497.05
	合计			989,246.14	724,222.85

2.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企业申报未在账上列示的专利技术共16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均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有。

截至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应用于评估范围内企业生产集装箱产品与未来收益相关的专利技术2项。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无形资产-专利权情况表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权利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备注
----	-------	------	-----	---------	--------	-------	----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权利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备注
1	集装箱的制作方法	发明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710031865.4	2007/11/28	2013/6/5	干箱
2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910104903.3	2009/1/4	2012/7/4	干箱

截至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尚未应用于评估范围内企业生产集装箱产品与并未来年度收益不相关的专利技术14项,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无形资产-专利权情况表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权利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备注
1	具有顶盖锁紧机构的开顶箱	发明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810068149.8	2008/6/27	2013/6/26	与产品生产无关
2	一种聚氨酯泡沫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921683631.2	2019/9/29	2020/7/3	与产品生产无关
3	一种集装箱内衬面板焊接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67.9	2017/8/16	2018/5/1	未应用
4	一种吸附式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662.7	2017/8/16	2018/5/1	未应用
5	一种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654.9	2017/8/16	2018/5/1	未应用
6	一种集装箱通风系统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751.1	2017/8/16	2018/5/1	未应用
7	一种多功能集装箱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6.8	2017/8/16	2018/5/1	未应用
8	一种集装箱边角防撞装置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787.2	2017/8/16	2018/5/4	未应用
9	一种罐式集装箱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414.5	2017/8/16	2018/5/8	未应用
10	一种保温集装箱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25.5	2017/8/16	2018/5/8	未应用
11	一种集装箱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395.6	2017/8/16	2018/5/8	未应用
12	一种集装箱通风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205.0	2017/8/16	2018/5/8	未应用
13	一种集装箱灭火系统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8.7	2017/8/16	2018/5/15	未应用
14	一种保温的集装箱	实用新型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977.4	2017/8/16	2018/5/18	未应用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除上述16项专利技术外,被评估单位无其他申报的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无。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类型。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类型一般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正常的交易提供价值参考,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无特别限制和要求,因此根据行业惯例选择市场价值作为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是2020年12月31日。

委托人在确定评估基准日时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满足经济行为实施的时间要求,选取会计期末以便于明确界定评估范围和准确高效清查资产。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远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2021-1-20)。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3.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国务院91号令);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资办发〔1992〕36号);
5.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



6. 《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1〕102号);
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12号);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14号);
9.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
10. 《关于印发〈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11.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
12.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3.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发布,国务院令第714号最新修改);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134号发布,国务院令第691号最新修订);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发布,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最新修订);
18.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3.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4.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5.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6.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7.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权属依据

1. 营业执照;
2. 土地使用权证书;
3. 房屋所有权证书;
4. 专利证书;
5. 车辆行驶证。

(五)取价依据及参考资料

1. 企业提供的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
2.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技术标准和政策文件;
3. 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参数资料等
4. 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1. 市场法

因国内产权交易市场交易信息的获取途径有限,且同类企业在产品结构和主营业务构成方面差异较大,选取同类型市场参照物的难度极大,故本次评估未采用市场法。

2. 收益法

收益法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该方法评估的技术路线是通过将被评估企业未来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其市场价值。委估企业为集装箱制造企业,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采用收益法能够体现该行业类型的企业合理市场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

3. 资产基础法

被评估单位的资产及负债结构清晰,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也可以单独评估确认,故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综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在分析后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评估结论。

(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在运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时,各项资产的价值是根据其具体情况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得出。

本次评估涉及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 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中的货币资金是根据企业提供的各项目的明细表,对人民币货币资金,以审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外币货币资金,以审查核实后的外币账面值与基准日外币中间价乘积确定评估值。

(2)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

根据被评估企业提供的科目评估明细表作为评估基础,核对会计资料,并选择大额款项进行函证,具体分析各应收款项的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



款项回收情况等,确定各应收款项的评估值。

(3) 应收利息

评估人员按照评估程序,检查核对借款合同,核实其借款期限、利率等,检查企业利息费用的计提及支付情况,经核查,被评估单位无未计提的利息。以核实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4) 存货

① 原材料、在库周转材料

根据被评估企业提供的科目评估明细表作为评估基础评估人员通过部分存货现场抽查盘点以及采取替代程序,确定原材料及在库周转材料在评估基准日时实际数量,经了解,企业原材料及在库周转材料周转速度较快,且材料均为近期购置,价格基本无变化,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② 委托加工物资

评估人员核对和查证了相关合同、账簿、凭证,经核查,账务真实合理。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③ 产成品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相关账簿、现场抽查等方法确定产成品的真实性、完整性后,采用如下方法进行评估:对于各类待售的集装箱产品采用各产成品的销售价格减去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所得税、适当净利润确定各产成品的评估价值。即:评估值=销售收入-销售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所得税-扣除适当净利润。其中:由于集装箱销售主要为出口业务,无销售产生的销售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按历史前3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值计算。经调查了解,待售产品有订货合同,因此扣减净利润率为0%。对自备箱,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2.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进项税及资金池补足支付。按照评估程序,核查其他流动资产的会计凭证、企业单据。最终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3.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 评估方法的选用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常用的评估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法、重置成本法等。评估方法的选择应按照准则和规范的要求,根据当地房

地产市场情况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具体特点及评估目的等,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

由于房屋建(构)筑物为自建工业厂房及附属用房,无法获得周边类似房屋建筑物租赁案例,因此本次评估不具备采用收益法的适用条件;

由于委估房屋建(构)筑物为自建工业建筑,相同或相似区域无法收集类似用房的交易或成交价格信息,因此无法采用市场比较法对委估房屋建(构)筑物价值进行评估。

由于委估房屋建(构)筑物为自建工业建筑,评估人员可以获取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所需的工程预决算资料和评估基准日的人工、材料和机械台班使用价格信息,因此具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的条件。

综合上述分析,本次采用重置成本法对委估房屋建(构)筑物进行评估。

(2)重置成本法

对主要自建建筑物的评估,是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按建筑物工程量,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全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察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建筑物评估净值。

建筑物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根据“财税【2016】36号”文件;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地方、行业计价依据调整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不动产,重置全价应扣除相应的增值税。

①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建安工程造价(不含税)+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A. 建安造价的确定

预(决)算调整法

对于竣工决算资料齐全的建筑物工程,评估人员依据原竣工资料所确定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量,重新套用当地或行业的现行定额,计算得出定额直接费,再按照现行相应的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和工程所在地的调差文件测算出

评估基准日标准的建安工程造价。

B. 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工程建设投资额,根据行业、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前期及其他费用名称、计费基础、计费标准、计费依据如下表:

前期费及其他费用取费表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率	费率(不含税)	取费基数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0.63%	0.63%	建安工程造价
2	勘察设计费	2.80%	2.64%	建安工程造价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50%	1.42%	建安工程造价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0.060%	0.057%	建安工程造价
5	环境影响评价费	0.020%	0.019%	建安工程造价
6	可行性研究费	0.10%	0.09%	建安工程造价
7	小计	5.11%	4.86%	建安工程造价

C. 资金成本的确定

资金成本按正常建设工期,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0年12月20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贷款利率计算。假定建设期间工程投资为均匀投入,其计算公式为:

$$\text{资金成本} = (\text{建安工程造价} +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times \text{贷款利率} \times \text{合理工期} \div 2$$

D.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对建筑物主要采用年限法和观察法判定综合成新率。

a. 理论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是依据建筑物预计尚可使用年限与其总使用年限的比率确定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理论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经济耐用年限} \times 100\%$$

b. 观察成新率

观察法是对评估建筑物的实体各主要部位进行技术鉴定,并综合分析资产的设计、建造、使用、磨损、维护、改造情况和物理寿命等因素,将评估对象与其全新状态相比较,考察由于使用磨损和自然损耗对资产的功能、使用效率带来的影响,判断被评估建筑物的成新率,从而估算实体性贬值。

c. 综合成新率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40\% + \text{观察成新率} \times 60\%$$



d. 对以下情况,采用合理方法确定成新率:

- 如果现场观察法和理论成新率计算差距较大,经评估人员分析原因后,凭经验判断,取两者中相对合理的一种。
- 对于条件所限无法实施观察鉴定的项目,一般采用理论成新率确定成新率。

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根据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特点,假定按现行用途继续使用,在现场勘察的基础上,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基本公式:评估价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在评估基准日,该公司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重置全价的确定中设备购置价均采用不含税价格计算。

(1)重置全价的确定

①机器设备

A. 重置全价的确定

能查到现行市场价格的设备,根据分析选定的现行市价,考虑其运杂费及安装调试费确定重置全价;不能查到现行市场价格的设备,选取功能相近的替代产品市场价格并相应调整作为设备购置价,再加上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其他合理费用确定重置全价,计算公式为: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

在评估基准日,该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重置全价的确定中设备购置价均采用不含税价格计算。

B. 主要取价参数的确定

a. 设备购置价

在确定设备购置价时主要依据设备生产厂家报价、该公司最近购置的同类机器设备的成交价。

b. 设备运杂费费率

设备运杂费主要包括运费、装卸费、保险费用等,评估中一般根据《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所规定的费率标准确定。

c. 设备安装调试费



根据《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所规定的费率标准确定。

d. 前期及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按照被评估单位的工程建设投资额, 根据行业、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 本次设备评估确定的前期及其他费用如下:

前期费及其他费用取费表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率	费率(不含税)	取费基数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0.63%	0.63%	建安工程造价
2	勘察设计费	2.80%	2.64%	建安工程造价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50%	1.42%	建安工程造价
4	招标代理服务	0.060%	0.057%	建安工程造价
5	环境影响评价费	0.020%	0.019%	建安工程造价
6	可行性研究费	0.10%	0.09%	建安工程造价
7	小计	5.11%	4.86%	建安工程造价

e.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正常建设工期, 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贷款利率计算。假定建设期间工程投资为均匀投入, 其计算公式为: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或建造成本×适用利率×合理工期÷2

② 车辆

按照现行市场价格, 加上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合理费用确定重置全价。

③ 电子设备

能查到现行市场价格的电子设备, 根据分析选定的现行市价直接确定重置全价; 不能查到现行市场价格的, 选取功能相近的替代产品市场价格并相应调整作为其重置全价。

(2) 成新率的确定

① 机器设备, 主要采用观察法和使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其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观察法成新率×60%+使用年限法成新率×40%

A. 观察法。观察法是对评估设备的实体各主要部位进行技术鉴定, 并综合分析资产的设计、制造、使用、磨损、维护、修理、大修理、改造情况和物理寿命等因素, 将评估对象与其全新状态相比较, 考察由于使用磨损和自然损耗对资产的功能、使用效率带来的影响, 判断被评估设备的成新率。

B. 年限法。其计算公式为:

$$\text{使用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经济使用年限是指从资产开始使用到因经济上不合算而停止使用所经历的年限。

② 车辆, 主要采用观察法和理论成新率综合确定, 其计算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text{观察法成新率} \times 60\%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40\%$$

A. 观察法。观察法是车辆各主要部位进行观察鉴定, 并综合考虑资产的设计、制造、使用、磨损、维护、修理情况和物理寿命等因素, 将评估对象与其全新状态相比较, 考察由于使用磨损和自然损耗对资产的功能、使用效率带来的影响, 判断被评估车辆的成新率。

B. 理论成新率。参照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理论成新率的确定按照使用年限法成新率和里程法成新率孰低, 其中使用年限法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里程法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里程法成新率} = \frac{\text{规定行驶里程} - \text{已行驶里程}}{\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③ 电子设备

对电子设备主要采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若观察法成新率和年限法成新率(或理论成新率)的差异较大, 经分析原因后, 凭经验判断, 选取两者中相对合理的一种。设备可以正常使用, 成新率一般不低于 10%。

5.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1) 对于已完工项目, 本次运用重置成本法按基准日重置价确认其评估值。

(2) 对于工程测量费, 本次在确认其账面无误的基础上, 按账面值加资金成本确认评估值。

6.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评估人员对工程合同及企业付款凭证进行了检查,确认付款符合合同要求,并向企业相关人员了解工程进展情况,在对上述情况进行核实后,在建设设备按照付款进度计算相应合理的资金成本,确定最终评估值。对于自制设备无法确定工程进度的,评估值按照账面价值确认。对于在建暂停和终止的项目,评估值按照零值确认。

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共2项,其中第一项为被评估单位在2018年12月1日与启东市佳盈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签订的工业废料分拣仓库租赁协议而形成的使用权资产,租赁期限为4年,时间自2018年12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止,租金共5,804,774.23元。第二项为被评估单位在2020年9月23日与中远海发(天津)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底架底横梁焊接机器人租赁协议而形成的使用权资产,租赁期限为2年,时间自2020年9月23日起至2022年9月22日止,租金共3,390,477.40元。

评估人员对使用权资产进行了核查,做到账证、账账、账表相符。故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通行的宗地估价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假设开发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评估方法的选择应按照《城镇土地估价规程》,根据当地地产市场发育情况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具体特点及评估目的等,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

按照地价评估技术规程及委估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成本逼近法评估主要是基于以下几点:

①委估宗地用地可收集到相关的征地补偿费用,故可采用成本逼近法评估。

②无法收集足够的宗地周边区域同用途土地的市场租赁案例,故无法采用收益法评估。

③因待估宗地所在地区无法取得完整的基准地价修正体系,故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



④在市场上可收集到待估宗地周边区域土地的市场成交案例，故本次评估可采用市场法评估。

(1)市场比较法的评估方法：

市场比较法是在求取一宗待估宗地的价格时，根据替代原则，将待估宗地与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了交易的类似土地使用权实例加以比较对照，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参照该宗地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差别，修正得出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宗地价格。其计算公式为：

比准价格=比较宗地价格×交易情况修正×交易期日修正×区域因素修正×个别因素修正

委估宗地价格=比准价格×宗地面积

(2)成本逼近法的评估方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润、利息、应缴纳的税金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成本逼近法的一般公式为：

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

9.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软件

评估人员通过查询相关会计记录确认其原始账面价值构成及已发生摊销额的真实、合理后，并以原始入账价值为基础。对于定制软件或已没有市场交易但仍可以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软件，以账面历史成本为依据，参考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变化情况进行调整确认重置成本。同时结合软件的尚可使用年限、以及各类贬值因素确定贬值率，综合计算各软件的评估价值。

基本公式：评估价值=重置成本×(1-贬值率)

(1)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于外购无形资产的重置成本采用物价指数法，无形资产的账面历史成本为依据，用物价指数进行调整，进而测算其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无形资产账面成本×(评估基准日时物价指数/购置时物价指数)

(2)贬值率



评估人员通过对标的无形资产剩余经济寿命的预测和判断以确定标的无形资产贬值率, 计算公式如下:

$$\text{贬值率}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剩余使用年限}) \times 100\%$$

10.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专利

根据无形资产评估的操作规范, 专利技术评估按其使用前提条件、评估的具体情况, 可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

一般而言对于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技术研发开发的成本往往与技术价值没有直接的对应关系, 由于评估对象是经历了数年不断贡献的结果, 且是交叉研究中的产物, 加之管理上的原因, 研制成本难以核算, 无法从成本途径对它们进行评估, 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成本法。

另外, 由于专有技术的独占性, 一般也不易从市场交易中选择参照物, 故也不适用市场法。

因此, 故本次评估针对企业专利技术的实际情况, 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从收益途径进行评估, 采用收益法。

收益法的技术思路是对使用专有技术项目生产的产品未来年期的收益进行预测, 并按一定的分成率, 即该专有技术在未来年期收益中的贡献率, 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 加和即为评估值, 其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t=0.5}^n \frac{kR_t}{(1+i)^{t-0.5}}$$

其中:

P: 委估技术的评估值

R_t: 第 t 年技术产品当期年收入

T: 计算的年次

K: 技术在收益中的分成率

I: 折现率

N: 技术产品经济收益期

11. 长期待摊费用

本次评估按照评估程序查看费用合同、核实长期待摊费用收益期限, 对零星工程中的钢卷仓库 W4-W11 区域铺联锁块及浇砼地坪工程等由于已在钢卷库中评估, 对该项长期待摊费用不做评估。其他项长期待摊费用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其评估值。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为启东市财政局国库科预付土地款,根据被评估企业提供的科目评估明细表作为评估基础,按照评估程序,了解其他流动资产形成原因,抽查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确定评估值。

13. 负债

按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

(三)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次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具体方法为,以加权资本成本(Wighted Average Cost of Capital, WACC)作为折现率,将未来各年的预计企业自由现金流(Free Cash Flow of Firm, FCFF)折现加总得到经营性资产价值,再加上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得到企业整体资产价值,减去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基本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溢余资产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具体计算公式为:

$$P = P' + A' - D' - D$$

$$P' = \sum_{i=0.5}^n \frac{R_i}{(1+r)^i} + \frac{R_n}{r} \times \frac{1}{(1+r)^n}$$

式中: P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P' —企业整体收益折现值

D —非经营性负债

A' —非经营性资产

D' —有息负债

R_i —未来第*i*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企业自由现金流)

i : 收益年期, $i=0.5, 1.5, 2.5, \dots, n$

r : 折现率。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一)接受委托

经与委托人洽谈沟通,了解委估资产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经综合分析专业能力、独立性和评价业务风险,确定接受委托,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针对具体情况,确定评估价值类型,拟定评估工作计划,组织评估工作团队。

(二)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

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以此为基础,对评估对象进行了现场调查,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了解评估对象资产、业务和财务现状、影响企业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等,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并依法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

(三)评定估算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评估报告的依据;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选择评估方法。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分析评判可能会影响评估业务和评估结论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形成测算结果;对采用不同方法评估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形成评估结论。

(四)出具报告

项目负责人在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后,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本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规定和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在与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评估报告所使用的主要资产评估假设包括:

(一)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根

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价值的判断。公开市场是指一个有众多买者和卖者的充分竞争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的。

3.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一个经营主体的经营活动可以连续下去,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该主体的经营活动不会中止或终止。

(二)具体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经营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假设企业现金均匀流入和流出。

3. 假设被评估单位现有的和未来的经营管理者是尽职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能保持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态势、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计划基本如期实现。

4.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国家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5.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主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7. 假设根据国家规定,目前已执行或已确定将要执行的有关利率、汇率、税赋基准和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规定不发生重大变化。

8.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为345,265.83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202,115.05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3,150.78万元;评估后,总资产为359,189.10万元,负债为202,115.05万元,净资产为157,074.05万元。总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13,923.27万元,增值率为4.03%;净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13,923.27万元,增值率为9.73%。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45,017.68	247,651.36	2,633.68	1.07%
2 非流动资产	100,248.15	111,537.74	11,289.59	11.26%
3 其中:固定资产	74,883.68	84,136.69	9,253.01	12.36%
4 在建工程	2,346.86	2,048.11	-298.75	-12.73%
5 使用权资产	810.63	810.63	0.00	0.00%
6 无形资产	17,659.27	19,995.15	2,335.88	13.23%
7 长期待摊费用	31.15	30.60	-0.55	-1.77%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6.56	4,516.56	0.00	0.00%
9 资产总计	345,265.83	359,189.10	13,923.27	4.03%
10 流动负债	201,836.31	201,836.31	0.00	0.00%
11 非流动负债	278.74	278.74	0.00	0.00%
12 负债总计	202,115.05	202,115.05	0.00	0.00%
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3,150.78	157,074.05	13,923.27	9.73%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154,857.77万元,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143,150.78万元,评估增值11,706.99万元,增值率8.18%。

(三)股东全部权益的两种评估结果的差异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方法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资产基础法	143,150.78	157,074.05	13,923.27	9.73%
收益法		154,857.77	11,706.99	8.18%
方法差异		2,216.28		



(四)评估结论选择分析说明

资产基础法是立足于资产重置的角度,通过评估各单项资产价值并考虑有关负债情况,来评估企业价值。收益法是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来评估企业价值。是按“将本求利”的逆向思维来“以利索本”,根据未来企业总体收益来评估企业价值。

从本次评估的具体情况来看,被评估单位从事集装箱生产销售业务,受全球经济及行业市场影响较大,存在一定市场周期性。未来年度行业市场变化波动情况难以准确预测与衡量,因此两种评估结果中,资产基础法结果较收益法结果更符合现实,也更为合理。

基于上述因素,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为: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4家公司100%股权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57,074.05万元人民币(大写为:壹拾伍亿柒仟零柒拾肆万零伍佰元整,精确到佰位)。

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起,至2021年12月30日止。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利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年度及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按审定后账面值作为评估账面值。

(二)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 截止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车牌号码行驶证登记车主与企业名称不符,具体如下: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启用日期	账面净值(人民币元)	行驶证登记车主
沪 NK6813	大众轿车 SVW71810HJ	上海大众	辆	2013.05	16,608.75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沪 ACT985	别克商务车 SGM6531UAAB	上海通用	辆	2014.05	28,386.27	上海太平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沪 B98J80	丰田凯美瑞 GTM7251GE	广汽丰田	辆	2014.07	25,298.00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介绍,由于上海市区对外地车辆牌照限行的原因,公司为了客户往来及工作便利,故将此三台车辆牌照挂靠在其他单位,但车辆所有权归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有。本次评估未考虑变更行驶证费用及或有权属争议的影响。

2.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账面房产建筑物9,715.31平方米,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并且均未取得包括立项、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等批准文件。对于无证房屋建筑物,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确认建筑物的合法产权及建筑面积,未考虑后续办证费用以及因相关审批手续不全可能产生的罚款等事项的影响。未办证房屋建筑物明细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元)	
						原值	净值
10	无	西门卫	砖混	2016-01-31	48.00	140,679.83	113,922.56
11	无	北门卫	砖混	2016-01-31	82.45	246,694.91	199,773.60
15	无	门卫	砖混	2014-10-27	51.00	192,756.67	146,626.52
17	无	南门卫-二期	砖混	2018-11-29	78.50	389,220.76	363,946.17
18	无	北门卫-二期	砖混	2018-11-29	76.00	374,340.10	350,031.84
19	无	热工试验房	钢结构	2016-01-22	181.00	1,123,896.53	910,131.74
23	无	刚性试验房	钢结构	2016-01-31	306.00	947,803.77	767,531.69
24	无	木工房	钢结构	2016-01-31	215.00	613,713.74	496,985.49
26	无	堆高机维修房	钢结构	2014-05-28	345.00	492,254.31	368,597.73
28	无	35KV 配电房	钢混	2015-11-30	587.76	988,262.00	793,023.57
30	无	B线设备维修房	钢结构	2017-08-31	161.50	65,765.77	57,858.00
31	无	A线设备维修房	钢结构	2017-08-31	105.30	65,765.76	57,857.99
32	无	厕所	砖混	2014-10-20	15.40	80,000.00	60,372.10
33	无	1#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165,854.67	130,648.86
34	无	2#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165,854.67	130,648.86
35	无	3#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90,988.00	71,674.06
36	无	4#厕所	砖混	2015-07-30	29.80	206,499.50	162,666.15
41	无	生活区门卫	钢混	2015-02-25	46.20	176,422.08	137,151.31
42	无	生活区集装箱房	钢结构	2015-03-12	6,016.00	15,316,806.45	11,841,294.15
46	无	冷箱辅料仓库	钢结构	2015-07-21	513.00	859,704.14	682,220.80
48	无	五金仓库	钢结构	2015-01-14	288.00	253,500.00	195,041.54
49	无	干箱修板仓库	钢结构	2015-07-21	480.00	1,267,559.95	1,000,492.14

3.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内的部分无形资产专利证载权利人名称与被评估单位名称不符,但专利所有权归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所有,且专利均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已办理名称变更手续,本次评估未考

考虑变更专利证载权利人费用及或有权属争议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和内容	专利类别	证载权利人	实际权属人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取得日
1	集装箱的制作方法	发明	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710031865.4	2007/11/28	2013/6/5
2	具有顶盖锁紧机构的开顶箱	发明	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810068149.8	2008/6/27	2013/6/26
3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	胜狮货柜技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0910104903.3	2009/1/4	2012/7/4
4	一种集装箱内衬面板焊接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67.9	2017/8/16	2018/5/1
5	一种吸附式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662.7	2017/8/16	2018/5/1
6	一种集装箱用干燥盒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654.9	2017/8/16	2018/5/1
7	一种集装箱通风系统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9751.1	2017/8/16	2018/5/1
8	一种多功能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6.8	2017/8/16	2018/5/1
9	一种集装箱边角防撞装置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787.2	2017/8/16	2018/5/4
10	一种罐式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414.5	2017/8/16	2018/5/8
11	一种保温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125.5	2017/8/16	2018/5/8
12	一种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395.6	2017/8/16	2018/5/8
13	一种集装箱通风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205.0	2017/8/16	2018/5/8
14	一种集装箱灭火系统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7778.7	2017/8/16	2018/5/15
15	一种保温的集装箱	实用新型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721025977.4	2017/8/16	2018/5/18
16	一种聚氨酯泡沫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201921683631.2	2019/9/29	2020/7/3

(三)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无。

(四)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无。

(五)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无。

(六)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七)重大期后事项

无。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1. 截止评估基准日，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垫付的土地拆迁款和实际支付的高于约定价格的预付土地款共计 87,101,600.00 元，其中在其他应收款中核算金额为 41,936,000.00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金额为 45,165,600.00 元。上述款项欠款单位为江苏省启东市财政局和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及介绍，相关政府承诺实际结转的预付土地款外的款项将通过税收返还的形式偿还。在评估基准日，无证据表明上述款项无法收回，本次评估中，上述应收款项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 根据企业提供的说明，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 7 项海关监管堆场、第 20 项码头工程，与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 2 项码头工程属同一构筑物。由于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项目先立项施工，后由于岸线为规划中公用码头泊位，将自建码头从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剥离，成立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推进。但前期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提供的建设资金未划拨至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导致一个码头分别在两家公司列示有账面值。根据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共同确认，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明细表第 7 项海关监管堆场、第 20 项码头工程申报的构筑物归属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根据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共同确认的构筑物归属说明,将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构筑物评估明细表第7项海关监管堆场、第20项码头工程评估值列入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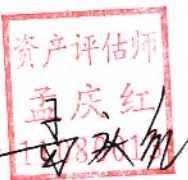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2021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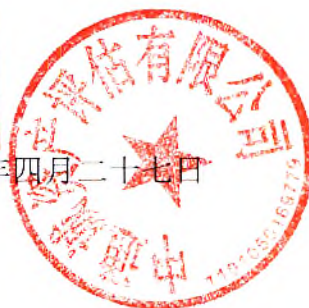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 件

-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二、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
-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七、资产评估机构登记备案公告及资质证书
- 八、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九、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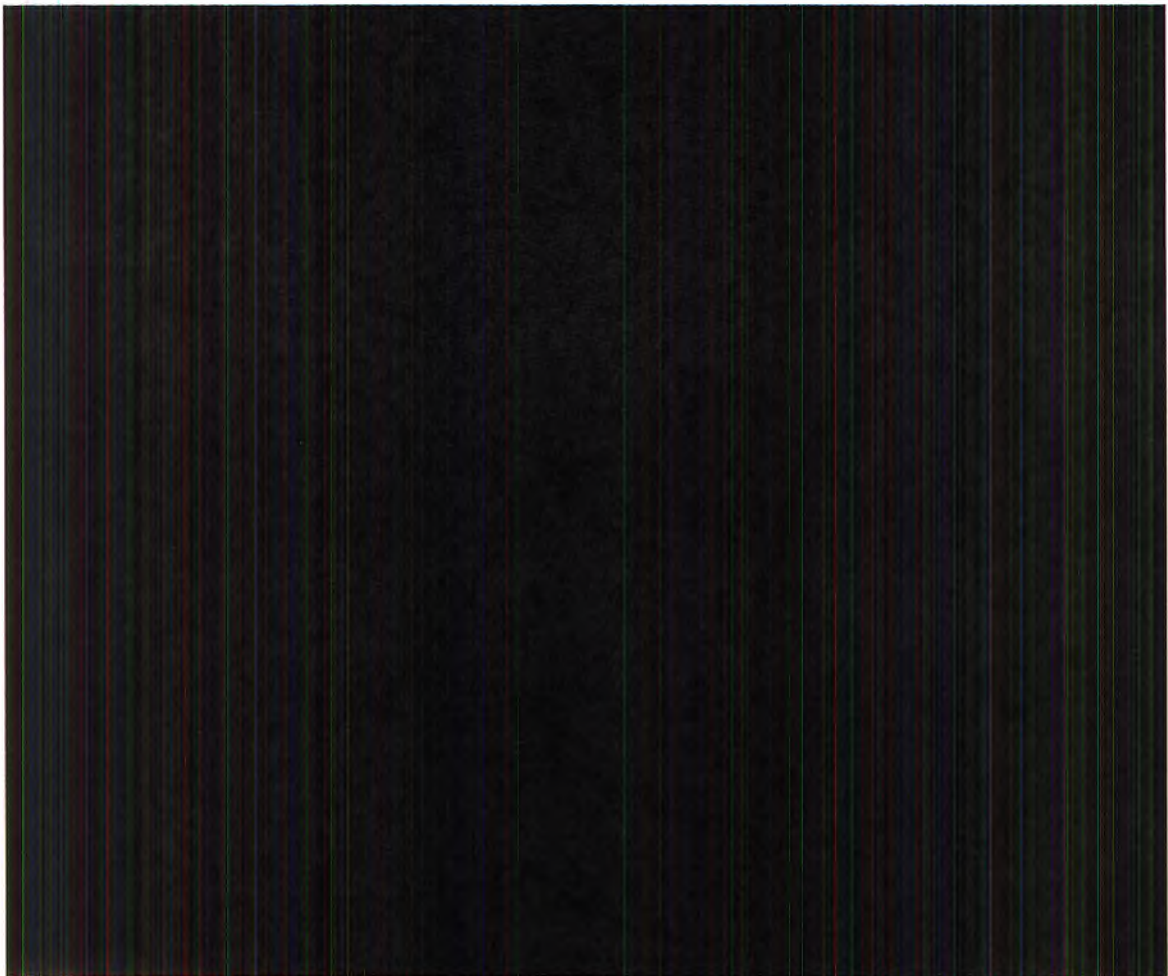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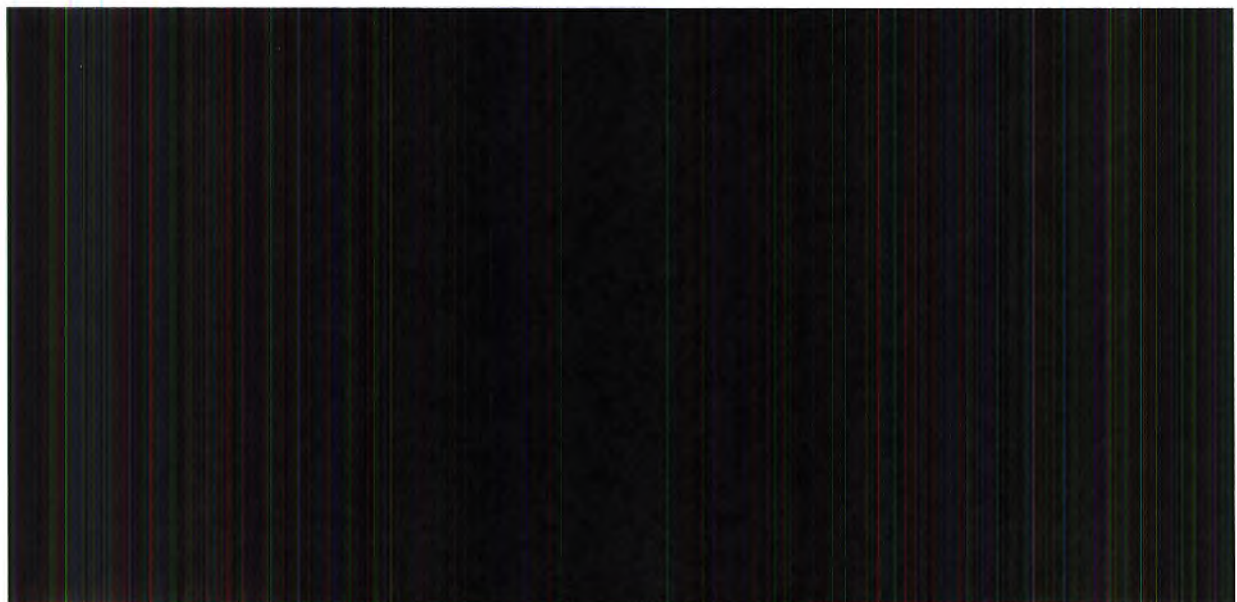
2021年1月19日下午，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在上海集团总部举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许立荣董事长、党组书记主持会议，付刚峰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王海民董事、党组副书记，徐冬根、罗建川外部董事，杨志坚职工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何庆源、钟瑞明外部董事通过视频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集团孙云飞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刘鸿炜纪检监察组组长，张为副总经理，傅向阳董事会秘书，叶红军总法律顾问，张善民工会主席，以及行政事务本部/董事会事务部、战略与企业管理本部/深化改革办公室、财务管理本部、资本运营本部、法务与风险管理本部、科技与信息化管理本部、审计本部、工会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9项议案，听取3项报告。会上，集团经营层按照工作分工和管理职责，分别向董事会做议案汇报，并现场回答了各位董事所提出的问题。

经过各位董事的审议和表决，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7. 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远海运发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 - 6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7 - 8
利润表	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现金流量表	11 -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77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17,351,626.48 元，占资产总额的 12%；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7,795,780.95 元，占资产总额的 12%。 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关于售价的估计，有合同约定价格的，按照合同约定价格；对于没有约定的，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需要判断其后续的变现方式，估计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损失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7；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参见附注三、26；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7。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和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对存货盘点进行监盘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货龄的划分进行测试。 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对于有合同约定价格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合同价格；对于没有约定价格的，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管理层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时采用的相关假设，并检查期后销售情况。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事项 公司收入主要由集装箱制造及销售等业务构成，2020 年度，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200,704,608.83 元；2019 年度，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59,797,744.17 元。由于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收入的准确确认对公司财务报表各项数据及各项财务指标均产生重要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8；关于收入的披露参见附注五、30。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收入确认的流程和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销售业务合同及各单项履约义务，评价管理层判断的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执行分析性程序及细节测试，复核收入核算的完整性、真实性、截止性以及披露的准确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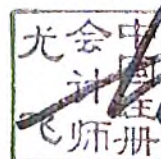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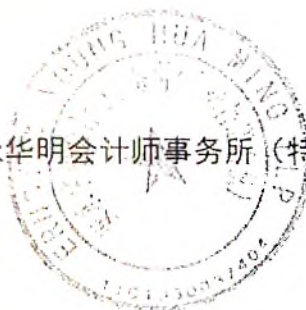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2019年度及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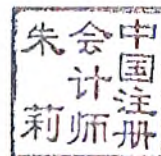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227808_B01号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尤 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 莉

中国 北京

2021年4月27日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37,571,951.69	91,957,23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25,000,000.00
应收票据	3	3,977,318.89	-
应收账款	4	970,073,213.34	306,239,979.19
预付款项	5	531,931,110.85	83,846,378.18
其他应收款	6	45,352,646.28	240,243,818.80
存货	7	417,351,626.48	237,795,780.95
其他流动资产	8	143,918,963.63	6,760,761.79
流动资产合计		2,450,176,831.16	991,843,951.6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9	748,836,776.72	767,513,686.94
在建工程	10	23,468,589.51	5,899,675.93
使用权资产	11	8,106,326.56	6,056,711.28
无形资产	12	176,592,650.99	173,148,706.16
长期待摊费用	13	311,541.53	1,182,54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45,165,600.00	51,808,6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2,481,485.31	1,005,610,001.98
资产总计		3,452,658,316.47	1,997,453,953.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	1,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16	33,533,826.79	-
应付账款	17	468,561,999.48	230,506,959.22
预收款项	18	18,500.00	-
合同负债	19	5,392,612.87	4,065,168.01
应付职工薪酬	20	115,761,244.09	50,438,541.56
应交税费	21	8,540,537.64	13,569,685.64
其他应付款	22	283,327,713.99	123,909,851.48
一年之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	3,226,710.06	2,253,111.88
流动负债合计		2,018,363,144.92	724,743,317.7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4	2,787,401.11	2,152,875.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7,401.11	2,152,875.32
负债总计		2,021,150,546.03	726,896,193.1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5	1,409,599,098.23	1,409,599,098.23
资本公积	26	975,000.00	975,000.00
专项储备	27	-	672,693.35
盈余公积	28	6,837,007.72	5,270,711.67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29	14,096,664.49	(145,959,742.72)
股东权益合计		1,431,507,770.44	1,270,557,760.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52,658,316.47	1,997,453,953.64

后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30	4,200,704,608.83	2,059,797,744.17
减：营业成本	30	3,858,399,427.10	2,133,752,832.71
税金及附加	31	9,126,451.47	27,693,541.77
销售费用	32	4,019,916.96	9,243,219.11
管理费用	33	103,911,730.37	68,034,351.34
研发费用	34	9,525,082.94	3,053,393.22
财务费用	35	61,417,724.67	785,279.36
其中：利息费用		30,133,417.52	11,806,862.96
利息收入		3,257,225.81	1,644,300.55
加：其他收益	36	1,417,952.67	3,992,207.35
投资收益	37	383,325.25	-
信用减值损失	38	1,516,393.33	(7,256,902.34)
资产减值损失	39	3,779,091.01	(13,000,909.03)
资产处置损失	40	-	(1,566,552.76)
营业利润/（亏损）		161,401,037.58	(200,597,030.12)
加：营业外收入	41	270,852.31	769,736.91
减：营业外支出	42	49,230.38	55,295,170.46
利润/（亏损）总额		161,622,659.51	(255,122,463.67)
减：所得税费用	44	(43.75)	(2,130,455.34)
净利润/（亏损）		161,622,703.26	(252,992,008.33)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161,622,703.26	(252,992,008.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1,409,599,098.23	975,000.00	672,693.35	5,270,711.67	(145,959,742.72)	1,270,557,760.53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1,622,703.26	161,622,703.2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566,296.05	(1,566,296.05)	-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5,990,509.03	-	-	5,990,509.03
2. 本年使用	-	-	(6,663,202.38)	-	-	(6,663,202.38)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409,599,098.23	975,000.00	-	6,837,007.72	14,096,664.49	1,431,507,770.44

2019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弥补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1,409,599,098.23	975,000.00	-	5,185,247.78	107,117,729.50	1,522,877,075.5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52,992,008.33)	(252,992,008.33)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85,463.89	(85,463.89)	-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2,262,315.20	-	-	2,262,315.20
2. 本年使用	-	-	(1,589,621.85)	-	-	(1,589,621.85)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409,599,098.23	975,000.00	672,693.35	5,270,711.67	(145,959,742.72)	1,270,557,760.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3,241,131.53	2,556,921,654.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8,370,496.61	200,126,056.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150,943,232.08	8,914,02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2,554,860.22	2,765,961,738.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3,758,387.07	2,176,384,753.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970,734.26	191,883,75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51,765.25	24,211,33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45,344,430.13	34,334,61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3,525,316.71	2,426,814,46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640,970,456.49)	339,147,27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320.83	22,350,432.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3,325.25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333,363,863.23	103,65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848,509.31	22,454,089.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914,332.29	30,225,504.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2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166,646,121.05	195,333,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560,453.34	250,559,10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88,055.97	(228,105,015.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0 年	2019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0,000,000.00	756,695,81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0,000,000.00	756,695,818.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00	714,614,724.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29,119,580.56	11,544,691.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688,073.40	156,278,93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807,653.96	882,438,35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92,346.04	(125,742,531.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9,750,962.06)	543,887.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 少）额		245,758,983.46	(14,156,382.0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812,968.23	105,969,350.2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337,571,951.69	91,812,968.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启东市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2月成立。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可移动及固定压力容器能源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自有房屋土地、机械设备租赁，近海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集装箱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海洋能系统与设备制造；海洋能系统与设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于2019年5月，本公司原母公司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向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本公司100%股权。于2019年7月23日，本公司100%股权交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受让本公司100%股权，且本公司名称由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于中国香港成立的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1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名称由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于中国成立的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7日决议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交易对象关系、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六、2。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存货（续）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存货类别计提，产成品按存货类别计提。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0-4%	2.5%-5.0%
机器设备	8-20年	4%	4.8-12.0%
运输设备	8年	4%	12.0%
其他设备	5-10年	4%	9.6%-19.2%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以及辅助费用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3-10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本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零星工程	3年
景观绿化工程	3年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6.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集装箱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本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仅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7进行会计处理。

1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2. 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1和附注三、16。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续）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3.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4.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5.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公允价值计量（续）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对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这些估计系参考存货的库龄分析、货物预期未来销售情况以及管理层的经验和判断作出。基于此，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时，货物的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当期损益。

折旧及摊销

本公司于投产当日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本公司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27.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 （1）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确定租赁负债，并计量使用权资产；
- （2）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3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租赁安排下尚未支付的付款额。故于2019年1月1日，本公司并无需要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173,250.19	-	173,250.19
长期待摊费用	1,984,749.33	2,157,999.52	(173,250.19)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公司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联营企业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此前未视为关联方的下列各方作为关联方：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合营企业的子公司、联营企业的子公司。该会计政策变更影响了关联方的判断以及关联方交易的披露，按照衔接规定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四、 税项

本公司本期间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根据税法，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的增值税采用“免，抵，退”办法。产品国内销售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0年	2019年
银行存款	337,571,951.69	91,812,968.23
其他货币资金	-	144,264.52
	<u>337,571,951.69</u>	<u>91,957,232.75</u>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的款项总额	-	144,264.52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264.52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依本公司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注）	-	25,000,000.00

注：债务工具投资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信托计划产品的公允价值根据信托公司提供的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净值表确定。

3. 应收票据

	2020年	2019年
银行承兑汇票	3,977,318.89	-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1-3 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0年	2019年
1年以内	973,808,768.39	309,879,923.53
1年至2年	-	766,078.00
2年以上	-	2,850,880.00
	973,808,768.39	313,496,881.53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35,555.05	7,256,902.34
	970,073,213.34	306,239,979.19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20年	7,256,902.34	3,735,555.05	(7,256,902.34)	-	-	3,735,555.05
2019年	-	7,256,902.34	-	-	-	7,256,902.34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9年12月31日：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母公司及受同一 母公司控制的 其他企业的关 联方组合	849,293,954.93	-	-	94,294,105.39	-	-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24,514,813.46	3.00	3,735,555.05	215,585,818.14	3.00	6,467,574.54
1年至2年	-	10.00	-	766,078.00	10.00	76,607.80
2年以上	-	25.00	-	2,850,880.00	25.00	712,720.00
	<u>973,808,768.39</u>		<u>3,735,555.05</u>	<u>313,496,881.53</u>		<u>7,256,902.34</u>

对于母公司及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方组合应收账款，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于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9,293,954.93	87.21%	-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117,070,800.00	12.02%	3,512,124.00
兰州陆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5,524,155.00	0.57%	165,724.65
徐州瀚澜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417,500.00	0.15%	42,525.00
BD Containers B.V.	第三方	327,876.23	0.03%	9,836.29
		<u>973,634,286.16</u>	<u>99.98%</u>	<u>3,730,209.94</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于2019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0,020,026.00	54.23%	5,100,600.78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	94,294,105.39	30.08%	-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9,350,880.00	12.55%	1,807,720.00
东方国际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	8,624,383.06	2.75%	258,731.49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766,078.00	0.24%	76,607.80
		<u>313,055,472.45</u>	<u>99.85%</u>	<u>7,243,660.07</u>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0年		2019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31,931,110.85	100.00%	83,419,378.18	99.49%
1年至2年	-	-	427,000.00	0.51%
	<u>531,931,110.85</u>	<u>100.00%</u>	<u>83,846,378.18</u>	<u>100.00%</u>

于2020年12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 余额合计数比例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215,246,551.91	40.47%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第三方	148,331,551.93	27.89%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58,263,086.95	10.95%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57,185,378.90	10.75%
佛山宝钢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欧冶不锈钢分公司	第三方	17,273,765.40	3.25%
		<u>496,300,335.09</u>	<u>93.31%</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0年	2019年
应收利息	19,481.23	-
其他应收款	<u>45,333,165.05</u>	<u>240,243,818.80</u>
	<u>45,352,646.28</u>	<u>240,243,818.80</u>

应收利息

	2020年	2019年
资金池利息	<u>19,481.23</u>	<u>-</u>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0年	2019年
1年以内	4,753,596.08	197,779,393.40
1年至2年	593,522.93	523,425.40
2年至3年	50,000.00	-
3年以上	<u>41,941,000.00</u>	<u>41,941,000.00</u>
	47,338,119.01	240,243,818.80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2,004,953.96</u>	<u>-</u>
	<u>45,333,165.05</u>	<u>240,243,818.80</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0年	2019年
垫付拆迁款	41,936,000.00	41,936,000.00
保证金、押金	3,585,945.00	161,000.00
其他	1,816,174.01	2,813,218.80
关联方委托贷款	-	195,333,600.00
	<u>47,338,119.01</u>	<u>240,243,818.80</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2,004,953.96</u>	<u>-</u>
	<u>45,333,165.05</u>	<u>240,243,818.80</u>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均处于第一阶段，相关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坏账准备，相关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年末余额
2020年	-	2,004,953.96	-	2,004,953.96
2019年	-	-	-	-

于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41,936,000.00	88.55%	垫付拆迁款	3年以上	2,004,953.96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119,200.00	6.59%	保证金	1年以内	-
启东市社保局	795,980.58	1.68%	工伤医疗赔付	1年以内	-
启东市社保局	457,086.19	0.97%	工伤医疗赔付	1-2年	-
兰州陆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290,745.00	0.61%	保证金	1年以内	-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100,000.00	0.21%	押金	1-2年	-
	<u>46,699,011.77</u>	<u>98.61%</u>			<u>2,004,953.96</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9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5,333,600.00	81.31%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41,936,000.00	17.46%	垫付拆迁款	3年以上	-
启东市社保局	1,219,287.36	0.51%	工伤医疗赔付	1年以内	-
启东市社保局	514,928.53	0.21%	工伤医疗赔付	1-2年	-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806,659.84	0.34%	代垫款项	1年以内	-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100,000.00	0.04%	押金	1年以内	-
	<u>239,910,475.73</u>	<u>99.86%</u>			<u>-</u>

7. 存货

	2020年			2019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567,827.50	112,883.68	265,454,943.82	163,379,491.96	4,045,891.77	159,333,600.19
库存商品	152,004,601.43	107,918.77	151,896,682.66	78,619,593.79	157,413.03	78,462,180.76
	<u>417,572,428.93</u>	<u>220,802.45</u>	<u>417,351,626.48</u>	<u>241,999,085.75</u>	<u>4,203,304.80</u>	<u>237,795,780.95</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045,891.77	-	(3,779,091.01)	(153,917.08)	112,883.68
库存商品	157,413.03	-	-	(49,494.26)	107,918.77
	<u>4,203,304.80</u>	<u>-</u>	<u>(3,779,091.01)</u>	<u>(203,411.34)</u>	<u>220,802.45</u>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9,250,847.09	-	(5,204,955.32)	4,045,891.77
库存商品	-	3,750,061.94	-	(3,592,648.91)	157,413.03
	<u>-</u>	<u>13,000,909.03</u>	<u>-</u>	<u>(8,797,604.23)</u>	<u>4,203,304.80</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库存商品	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0年	2019年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7,404,842.58	6,622,371.78
资金池（注）	26,514,121.05	-
其他	-	138,390.01
	<u>143,918,963.63</u>	<u>6,760,761.79</u>

注：于2020年12月，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为牵头人，本公司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及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作为参与人，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方设立一项“资金池”安排。该安排旨在提高参与人单位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统筹资金安排，通过牵头人作为主体进行资金集中管理。每个结算日，参与人相关资金池账户中的银行存款余额均会被划拨至牵头人在资金池计划下开立的主账户中。于资产负债表日，资金池余额为本公司向资金池计划投入的资金余额。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评价此资金池余额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因此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587,221,678.67	593,654,579.09	5,868,608.46	8,666,211.63	1,195,411,077.85
在建工程转入	5,205,561.98	40,691,751.24	74,546.86	1,025,865.46	46,997,725.54
处置或报废	(36,500.00)	(108,794.48)	(828,400.00)	(298,184.74)	(1,271,879.22)
年末余额	<u>592,390,740.65</u>	<u>634,237,535.85</u>	<u>5,114,755.32</u>	<u>9,393,892.35</u>	<u>1,241,136,924.17</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6,625,440.07	310,066,302.66	4,554,657.75	6,650,990.43	427,897,390.91
计提	16,329,801.84	48,377,352.59	238,736.81	538,329.17	65,484,220.41
处置或报废	(30,835.99)	(40,342.07)	(738,021.55)	(272,264.26)	(1,081,463.87)
年末余额	<u>122,924,405.92</u>	<u>358,403,313.18</u>	<u>4,055,373.01</u>	<u>6,917,055.34</u>	<u>492,300,147.45</u>
账面价值					
年末	<u>469,466,334.73</u>	<u>275,834,222.67</u>	<u>1,059,382.31</u>	<u>2,476,837.01</u>	<u>748,836,776.72</u>
年初	<u>480,596,238.60</u>	<u>283,588,276.43</u>	<u>1,313,950.71</u>	<u>2,015,221.20</u>	<u>767,513,686.94</u>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586,740,705.89	595,452,831.01	5,937,301.82	8,554,312.36	1,196,685,151.08
购置	-	1,142,028.58	-	35,461.38	1,177,489.96
在建工程转入	480,972.78	7,212,812.42	5,499.45	511,907.82	8,211,192.47
出售及报废	-	(10,153,092.92)	(74,192.81)	(435,469.93)	(10,662,755.66)
年末余额	<u>587,221,678.67</u>	<u>593,654,579.09</u>	<u>5,868,608.46</u>	<u>8,666,211.63</u>	<u>1,195,411,077.8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4,363,210.04	261,226,004.38	4,159,103.99	5,810,596.74	355,558,915.15
计提	22,262,230.03	53,071,371.30	462,327.28	1,213,764.54	77,009,693.15
处置或报废	-	(4,231,073.02)	(66,773.52)	(373,370.85)	(4,671,217.39)
年末余额	<u>106,625,440.07</u>	<u>310,066,302.66</u>	<u>4,554,657.75</u>	<u>6,650,990.43</u>	<u>427,897,390.91</u>
账面价值					
年末	<u>480,596,238.60</u>	<u>283,588,276.43</u>	<u>1,313,950.71</u>	<u>2,015,221.20</u>	<u>767,513,686.94</u>
年初	<u>502,377,495.85</u>	<u>334,226,826.63</u>	<u>1,778,197.83</u>	<u>2,743,715.62</u>	<u>841,126,235.93</u>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2020年			2019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3,468,589.51	-	23,468,589.51	5,899,675.93	-	5,899,675.93

重要在建工程2020年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设备技术改造	5,593,072.18	65,552,238.93	(46,997,725.54)	-	(678,996.06)	23,468,589.51	自筹资金
信息系统	306,603.75	7,241,839.82	-	(7,548,443.57)	-	-	自筹资金
	5,899,675.93	72,794,078.75	(46,997,725.54)	(7,548,443.57)	(678,996.06)	23,468,589.51	

重要在建工程2019年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注）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设备技术改造	3,622,400.53	10,181,864.12	(8,211,192.47)	-	-	5,593,072.18	自筹资金
围堰吹沙工程	22,619,080.03	17,596,371.40	-	(10,274,323.43)	(29,941,128.00)	-	自筹资金
信息系统	-	306,603.75	-	-	-	306,603.75	自筹资金
	26,241,480.56	28,084,839.27	(8,211,192.47)	(10,274,323.43)	(29,941,128.00)	5,899,675.93	

注：2019年，本公司应国务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下发的《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拆除本公司在长江沿岸的围堰吹沙工程，将在建工程中关于围堰吹沙工程的支出进行转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使用权资产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6,139,312.69	-	212,143.10	6,351,455.79
增加	-	3,390,477.40	-	3,390,477.40
减少	(94,647.54)	-	-	(94,647.54)
年末余额	6,044,665.15	3,390,477.40	212,143.10	9,647,285.6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13,422.96	-	81,321.55	294,744.51
计提	779,976.28	423,809.66	42,428.64	1,246,214.58
年末余额	993,399.24	423,809.66	123,750.19	1,540,959.09
账面价值				
年末	5,051,265.91	2,966,667.74	88,392.91	8,106,326.56
年初	5,925,889.73	-	130,821.55	6,056,711.28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成本				
上年年末余额	-	-	-	-
会计政策变更	-	-	212,143.10	212,143.10
年初余额	-	-	212,143.10	212,143.10
增加	6,139,312.69	-	-	6,139,312.69
年末余额	6,139,312.69	-	212,143.10	6,351,455.79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	-	-	-
会计政策变更	-	-	38,892.91	38,892.91
年初余额	-	-	38,892.91	38,892.91
计提	213,422.96	-	42,428.64	255,851.60
年末余额	213,422.96	-	81,321.55	294,744.51
账面价值				
年末	5,925,889.73	-	130,821.55	6,056,711.28
年初	-	-	173,250.19	173,250.19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

2020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91,190,671.25	249,102.57	191,439,773.82
由在建工程转入	6,808,300.00	740,143.57	7,548,443.57
年末余额	197,998,971.25	989,246.14	198,988,217.3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8,165,198.71	125,868.95	18,291,067.66
计提	3,965,344.40	139,154.34	4,104,498.74
年末余额	22,130,543.11	265,023.29	22,395,566.40
账面价值			
年末	175,868,428.14	724,222.85	176,592,650.99
年初	173,025,472.54	123,233.62	173,148,706.16
2019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28,093,545.53	249,102.57	228,342,648.10
由在建工程转入	10,274,323.43	-	10,274,323.43
出售及报废	(47,177,197.71)	-	(47,177,197.71)
年末余额	191,190,671.25	249,102.57	191,439,773.82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6,567,497.46	100,958.67	16,668,456.13
计提	5,536,464.61	24,910.28	5,561,374.89
转销	(3,938,763.36)	-	(3,938,763.36)
年末余额	18,165,198.71	125,868.95	18,291,067.66
账面价值			
年末	173,025,472.54	123,233.62	173,148,706.16
年初	211,526,048.07	148,143.90	211,674,191.97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待摊费用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零星工程	1,006,626.48	-	728,094.97	-	278,531.51
景观绿化工程	<u>175,915.19</u>	<u>-</u>	<u>142,905.17</u>	<u>-</u>	<u>33,010.02</u>
	<u>1,182,541.67</u>	<u>-</u>	<u>871,000.14</u>	<u>-</u>	<u>311,541.53</u>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零星工程	1,734,721.42	-	728,094.94	-	1,006,626.48
景观绿化工程	<u>250,027.91</u>	<u>99,030.00</u>	<u>173,142.72</u>	<u>-</u>	<u>175,915.19</u>
	<u>1,984,749.33</u>	<u>99,030.00</u>	<u>901,237.66</u>	<u>-</u>	<u>1,182,541.67</u>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0年	2019年
预付土地款	<u>45,165,600.00</u>	<u>51,808,680.00</u>

15. 短期借款

	2020年	2019年
信用借款	600,000,000.00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u>500,000,000.00</u>	<u>-</u>
	<u>1,100,000,000.00</u>	<u>300,000,000.00</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短期借款（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清偿的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机构	本金	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00.00	3.5175%	2020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5日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3.4000%	2020年9月8日	2021年9月7日	无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8,000,000.00	3.4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5日	无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	3.4000%	2020年11月5日	2021年10月25日	无
	<u>1,100,000,000.00</u>				

16. 应付票据

	2020年	2019年
银行承兑汇票	<u>33,533,826.79</u>	<u>-</u>

上述应付票据将于2021年度到期。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19年12月31日：无）。

17.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3个月内清偿。

	2020年	2019年
应付采购货款	412,320,640.21	158,560,530.79
应付接受服务款项	<u>56,241,359.27</u>	<u>71,946,428.43</u>
	<u>468,561,999.48</u>	<u>230,506,959.22</u>

于2020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52,257,179.27	与关联方结算周期较长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预收款项

	2020年	2019年
预收租金	<u>18,500.00</u>	<u>-</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2019年：无）。

19. 合同负债

	2020年	2019年
预收货款	<u>5,392,612.87</u>	<u>4,065,168.01</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2019年：无）。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0,438,541.56	295,515,755.48	230,193,052.95	115,761,244.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801,076.71	3,801,076.71	-
	<u>50,438,541.56</u>	<u>299,316,832.19</u>	<u>233,994,129.66</u>	<u>115,761,244.09</u>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3,286,584.89	215,390,788.84	188,238,832.17	50,438,541.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072,430.39	4,072,430.39	-
	<u>23,286,584.89</u>	<u>219,463,219.23</u>	<u>192,311,262.56</u>	<u>50,438,541.56</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如下：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203,069.98	278,333,376.39	214,469,767.46	113,066,678.91
职工福利费	959,721.28	8,414,176.20	9,373,897.48	-
社会保险费	-	2,227,307.42	2,227,307.4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38,781.43	1,938,781.43	-
工伤保险费	-	196,772.97	196,772.97	-
生育保险费	-	91,753.02	91,753.02	-
住房公积金	-	2,077,250.00	2,077,25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5,750.30	4,463,645.47	2,044,830.59	2,694,565.18
	<u>50,438,541.56</u>	<u>295,515,755.48</u>	<u>230,193,052.95</u>	<u>115,761,244.09</u>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49,535.33	195,592,005.55	168,638,470.90	49,203,069.98
职工福利费	1,037,049.56	13,786,470.86	13,863,799.14	959,721.28
社会保险费	-	2,274,982.04	2,274,982.0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60,838.75	1,860,838.75	-
工伤保险费	-	197,995.46	197,995.46	-
生育保险费	-	216,147.83	216,147.83	-
住房公积金	-	1,752,931.96	1,752,931.9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05,338.49	1,429,588.19	275,750.30
其他	-	279,059.94	279,059.94	-
	<u>23,286,584.89</u>	<u>215,390,788.84</u>	<u>188,238,832.17</u>	<u>50,438,541.56</u>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693,051.77	3,693,051.77	-
失业保险费	-	108,024.94	108,024.94	-
	<u>-</u>	<u>3,801,076.71</u>	<u>3,801,076.71</u>	<u>-</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续）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855,483.94	3,855,483.94	-
失业保险费	-	216,946.45	216,946.45	-
	-	4,072,430.39	4,072,430.39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1. 应交税费

	2020年	201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7,783.62	5,449,766.30
教育费附加	2,827,783.62	5,449,766.30
房产税	1,104,792.43	1,142,664.88
土地增值税	844,633.79	844,633.82
个人所得税	735,544.18	526,454.44
印花税	200,000.00	156,399.90
	8,540,537.64	13,569,685.64

22. 其他应付款

	2020年	2019年
应付利息	1,160,729.17	338,937.50
其他应付款	282,166,984.82	123,570,913.98
	283,327,713.99	123,909,851.48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应付款（续）

应付利息

	2020年	2019年
短期借款利息	<u>1,160,729.17</u>	<u>338,937.50</u>

其他应付款

	2020年	2019年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注）	247,817,595.83	80,261,239.33
预提费用	24,256,115.32	38,620,855.98
投标保证金	1,530,000.00	1,220,000.00
其他	<u>8,563,273.67</u>	<u>3,468,818.67</u>
	<u>282,166,984.82</u>	<u>123,570,913.98</u>

注：应付关联公司款项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性质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200,000,000.00	70.88%	资金调拨款项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24,883,643.68	8.82%	技术服务费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u>22,933,952.15</u>	<u>8.13%</u>	资金拆借款项
		<u>247,817,595.83</u>	<u>87.83%</u>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性质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52,790,000.00	42.72%	资金调拨款项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23,748,293.37	19.22%	资金拆借款项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u>3,722,945.96</u>	<u>3.01%</u>	技术服务费
		<u>80,261,239.33</u>	<u>64.95%</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2019年：无）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年	2019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3,226,710.06</u>	<u>2,253,111.88</u>

24. 租赁负债

	2020年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3,031,517.23	4,405,987.20
机器设备	2,982,593.94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3)	<u>3,226,710.06</u>	<u>2,253,111.88</u>
	<u>2,787,401.11</u>	<u>2,152,875.32</u>

25.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比例(%)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比例(%)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原名“ 中远海运金融控 股有限公司”）	<u>220,000,000.00</u>	<u>1,409,599,098.23</u>	<u>100</u>	<u>220,000,000.00</u>	<u>1,409,599,098.23</u>	<u>100</u>

于2019年5月，本公司原母公司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向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本公司100%股权。于2019年7月23日，本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的母公司由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于2020年6月，本公司的母公司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资本公积

2020年及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u>975,000.00</u>	<u>-</u>	<u>-</u>	<u>975,000.00</u>

27. 专项储备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u>672,693.35</u>	<u>5,990,509.03</u>	<u>6,663,202.38</u>	<u>-</u>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u>-</u>	<u>2,262,315.20</u>	<u>1,589,621.85</u>	<u>672,693.35</u>

专项储备为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照适用的安全生产费基数和比例按月计提。

28. 盈余公积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5,270,711.67</u>	<u>1,566,296.05</u>	<u>-</u>	<u>6,837,007.72</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盈余公积（续）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85,247.78	85,463.89	-	5,270,711.67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29.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2020年	2019年
年初（未弥补亏损）/未分配利润	(145,959,742.72)	107,117,729.50
净利润/（亏损）	161,622,703.26	(252,992,008.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6,296.05	85,463.89
年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14,096,664.49	(145,959,742.72)

30.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0年		2019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2,339,314.35	3,832,659,187.80	2,007,666,700.16	2,091,687,035.86
其他业务	28,365,294.48	25,740,239.30	52,131,044.01	42,065,796.85
	<u>4,200,704,608.83</u>	<u>3,858,399,427.10</u>	<u>2,059,797,744.17</u>	<u>2,133,752,832.71</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196,099,216.49	2,055,518,205.07
租赁收入	<u>4,605,392.34</u>	<u>4,279,539.10</u>
	<u>4,200,704,608.83</u>	<u>2,059,797,744.17</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主要经营地区（按客户地区区分）		
中国香港	3,018,835,111.84	1,761,915,442.65
中国大陆	1,150,956,775.18	269,616,501.56
其他国家和地区	26,307,329.47	23,986,260.86
	<u>4,196,099,216.49</u>	<u>2,055,518,205.07</u>
主要产品类型		
集装箱销售	4,172,339,314.35	2,007,666,700.16
其他销售	23,759,902.14	47,851,504.91
	<u>4,196,099,216.49</u>	<u>2,055,518,205.07</u>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集装箱销售	4,172,339,314.35	2,007,666,700.16
其他销售	23,759,902.14	47,851,504.91
	<u>4,196,099,216.49</u>	<u>2,055,518,205.07</u>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u>4,065,168.01</u>	<u>80,090,254.20</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税金及附加

	2020年	201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9	9,557,700.26
教育费附加	12.41	9,557,814.27
房产税	4,453,025.33	4,561,416.00
土地使用税	3,378,535.18	3,248,756.54
印花税	1,069,184.50	668,851.90
其他	225,673.36	99,002.80
	<u>9,126,451.47</u>	<u>27,693,541.77</u>

32. 销售费用

	2020年	2019年
仓储保管费用	2,317,259.44	8,348,064.04
售后服务费	116,980.40	42,407.86
报关费	33,844.00	4,800.00
其他	1,551,833.12	847,947.21
	<u>4,019,916.96</u>	<u>9,243,219.11</u>

33. 管理费用

	2020年	2019年
工资及福利费	38,111,349.12	41,112,664.60
咨询服务费	45,699,940.67	7,010,571.18
修理费	4,833,993.87	181,571.83
无形资产摊销	3,448,979.88	5,022,885.61
折旧费	2,589,301.62	3,892,279.22
环保费	2,022,395.67	521,873.08
办公费	1,871,194.06	6,616,581.15
业务招待费	1,097,080.81	625,055.68
差旅费	762,137.21	691,042.12
保险费	295,494.62	688,717.93
其他	3,179,862.84	1,671,108.94
	<u>103,911,730.37</u>	<u>68,034,351.34</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研发费用

	2020年	2019年
直接材料投入	2,687,830.46	260,580.12
人工费用	5,442,140.31	2,561,204.44
其他	1,395,112.17	231,608.66
	<u>9,525,082.94</u>	<u>3,053,393.22</u>

35. 财务费用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支出	30,133,417.52	11,806,862.96
减：利息收入	3,257,225.81	1,644,300.55
汇兑损益	34,456,429.16	(9,423,342.63)
其他	85,103.80	46,059.58
	<u>61,417,724.67</u>	<u>785,279.36</u>

36. 其他收益

	2020年	2019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5,830.26	3,992,207.3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2,122.41	-
	<u>1,417,952.67</u>	<u>3,992,207.35</u>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0年	2019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	71.41	-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	253,875.35	与收益相关
促进外经贸转型升级发展的奖励	-	3,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百强企业评选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1,005,758.85	278,332.00	与收益相关
	<u>1,205,830.26</u>	<u>3,992,207.35</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投资收益

	2020年	2019年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383,325.25</u>	<u>-</u>

38. 信用减值损失

	2020年	2019年
其他应收坏账损失	2,004,953.96	-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损失	<u>(3,521,347.29)</u>	<u>7,256,902.34</u>
	<u>(1,516,393.33)</u>	<u>7,256,902.34</u>

39. 资产减值损失

	2020年	2019年
存货跌价（转回）/损失	<u>(3,779,091.01)</u>	<u>13,000,909.03</u>

40. 资产处置损失

	2020年	2019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u>	<u>1,566,552.76</u>

41. 营业外收入

	2020年	2019年	计入2020年 非经常性损益
赔偿金收入	88,365.00	764,862.68	88,365.0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9,480.00	-	99,480.00
其他	<u>83,007.31</u>	<u>4,874.23</u>	<u>83,007.31</u>
	<u>270,852.31</u>	<u>769,736.91</u>	<u>270,852.31</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营业外收入（续）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0年	2019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u>99,480.00</u>	<u>-</u>	与收益相关

42. 营业外支出

	2020年	2019年	计入2020年 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756.51	55,233,737.51	21,756.51
其他	<u>27,473.87</u>	<u>61,432.95</u>	<u>27,473.87</u>
	<u>49,230.38</u>	<u>55,295,170.46</u>	<u>49,230.38</u>

43.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公司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以及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0年	2019年
耗用的材料成本及存货变动	3,399,908,157.26	1,858,851,214.37
职工薪酬	299,316,832.19	219,463,219.23
折旧和摊销	71,705,933.87	83,728,157.3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金	472,810.19	42,428.64
其他	<u>204,452,423.86</u>	<u>51,998,776.84</u>
	<u>3,975,856,157.37</u>	<u>2,214,083,796.38</u>

44. 所得税费用

	2020年	2019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u>(43.75)</u>	<u>(2,130,455.34)</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亏损）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利润/（亏损）总额	161,622,659.51	(255,122,463.6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40,405,664.88	(63,780,615.92)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3.75)	(2,130,455.34)
不可抵扣的费用	109,708.08	78,720.8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85,953.05)	(572,511.23)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33,399,946.13)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5,329,473.78)</u>	<u>64,274,406.27</u>
按本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43.75)</u>	<u>(2,130,455.34)</u>

注： 本公司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25%计提。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0年	2019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61,311.46	27,279,206.56
可抵扣亏损	<u>96,218,634.00</u>	<u>229,818,418.52</u>
	<u>102,179,945.46</u>	<u>257,097,625.08</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0年	2019年
4至5年	<u>96,218,634.00</u>	<u>229,818,418.52</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2020年	2019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关联方资金调拨	147,210,000.00	-
利息收入	1,900,162.58	1,436,209.05
政府补助	1,517,432.67	3,992,207.35
其他	315,636.83	3,485,610.59
	<u>150,943,232.08</u>	<u>8,914,026.99</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32,543,205.52	30,673,069.38
银行手续费	85,103.80	311,566.38
营业外支出	27,473.87	61,432.95
其他	12,688,646.94	3,288,547.38
	<u>45,344,430.13</u>	<u>34,334,616.09</u>
	2020年	2019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关联方委托贷款	332,006,800.00	-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347,118.21	103,656.20
资金池利息收入	9,945.02	-
	<u>333,363,863.23</u>	<u>103,656.20</u>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关联方委托贷款	140,132,000.00	195,333,600.00
资金池	26,514,121.05	-
	<u>166,646,121.05</u>	<u>195,333,600.00</u>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租赁款项	688,073.40	-
其他	-	156,278,934.73
	<u>688,073.40</u>	<u>156,278,934.73</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	2019年
净利润/（亏损）	161,622,703.26	(252,992,008.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95,484.34)	20,257,811.37
固定资产折旧	65,484,220.41	77,009,693.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6,214.58	255,851.60
无形资产摊销	4,104,498.74	5,561,374.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1,000.14	901,23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1,566,552.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756.51	55,233,737.51
财务费用	38,634,897.23	11,054,884.18
投资收益	(383,325.25)	-
存货的（增加）/减少	(175,776,754.52)	208,356,573.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214,450,938.04)	580,833,730.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83,623,448.14	(369,564,853.65)
其他	(672,693.35)	672,69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0,970,456.49)</u>	<u>339,147,277.9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0年	2019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337,571,951.69	91,812,968.2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91,812,968.23</u>	<u>105,969,350.2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45,758,983.46</u>	<u>(14,156,382.03)</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年	2019年
现金	337,571,951.69	91,812,968.23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337,571,951.69</u>	<u>91,812,968.23</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37,571,951.69</u>	<u>91,812,968.23</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0年	2019年	
货币资金	-	144,264.52	注

注：于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货币资金（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264.52元，为本公司的信用保证金存款）。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0年			2019年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50,507,939.99	6.5249	329,559,257.64	6,966,005.57	6.9762	48,596,248.06
应收账款						
美元	69,195.00	6.5249	451,490.46	14,752,800.73	6.9762	102,918,488.45
其他应收款						
美元	-	-	-	28,000,000.00	6.9762	195,333,600.00
应付账款						
美元	-	-	-	18,111.46	6.9762	126,349.17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20年	2019年
货币资金	337,571,951.69	91,957,232.75
应收票据	3,977,318.89	-
应收账款	970,073,213.34	306,239,979.19
其他应收款	45,352,646.28	240,243,818.80
其他流动资产	26,514,121.05	-
	<u>1,383,489,251.25</u>	<u>638,441,030.74</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u>-</u>	<u>25,000,000.00</u>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20年	2019年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33,533,826.79	-
应付账款	468,561,999.48	230,506,959.22
其他应付款	283,327,713.99	123,909,851.48
一年之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6,710.06	2,253,111.88
租赁负债	2,787,401.11	2,152,875.32
	<u>1,891,437,651.43</u>	<u>658,822,797.90</u>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信用风险

除公司关联方外，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及其他流动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以及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这些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这些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除此之外，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进行管理。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87.21%（2019年12月31日：54.23%）和99.98%（2019年12月31日：99.85%）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还款情况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迁移率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3）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管理层判断，根据管理层判断的结果，每年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风险敞口信息见附注五、4、6及8。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管理层对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审慎，包括维持充裕的现金水平，并利用充裕的承诺信贷额度提供资金。本公司旨在通过维持可使用的承诺信贷额度，以保持资金的灵活性。由于本公司业务属于资本密集型，所以本公司确保维持足够的现金及信贷融资以满足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公司以经营活动产生的资金、银行及其他借款来应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0年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	-	1,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33,533,826.79	-	-	33,533,826.79
应付账款	468,561,999.48	-	-	468,561,999.48
其他应付款	283,327,713.99	-	-	283,327,713.99
租赁负债	3,430,931.04	2,848,427.64	-	6,279,358.68
	<u>1,888,854,471.30</u>	<u>2,848,427.64</u>	<u>-</u>	<u>1,891,702,898.94</u>

2019年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0,506,959.22	-	-	230,506,959.22
其他应付款	123,909,851.48	-	-	123,909,851.48
租赁负债	2,400,000.00	2,200,000.00	-	4,600,000.00
	<u>656,816,810.70</u>	<u>2,200,000.00</u>	<u>-</u>	<u>659,016,810.70</u>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美元进行的销售、采购及资金拆借所致。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等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情况详见附注五、48。

于2020年12月31日，若人民币兑美元升值/贬值1%，而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则本年度净损益以及股东权益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2,475,080.61元（2019年：减少/增加人民币2,600,414.91元），主要来自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付账款的折算所产生的汇兑收益/亏损。

3.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比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比率按照总负债除以总资产计算。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20年	2019年
资产负债比率	58.54%	36.39%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七、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2.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 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原名：中远海运金融控 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投资	100%	100%	港币 500,00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关西涂料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寰宇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 (SPV) Ltd.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Florens Container, Inc. (2002)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海运资产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海发（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启东中远海运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世纪标志（深圳）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海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南通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南通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	原母公司
Singamas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受原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启东胜狮海工装备有限公司	受原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胜狮货柜工业有限公司	受原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根据双方协议并参考市场价作为定价基础。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类型	2020年	2019年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5,395,027.97	-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3,025,000.00	90,517,500.00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9,635,000.00	-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5,105,000.00	-
中远关西涂料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250,567.14	23,584,241.43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367,964.59	-
新世纪标志（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29,958.38	-
中海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7,000.08	-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8,256.88	-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8,050.66	44,719.94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2,866.36	-
南通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098.00	-
南通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021.84	-
启东中远海运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71.73	-
		<u>899,212,283.63</u>	<u>114,146,461.37</u>
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851,566.77	-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016,038.99	59,983,557.22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025,073.20	34,940,708.97
上海寰宇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19,811.32	1,424,905.66
上海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20.75	-
		<u>152,323,811.03</u>	<u>96,349,171.85</u>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交易类型	2020年	2019年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14,503,778.03	303,137,641.92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89,307,300.00	150,460,200.00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129.31	724,390.12
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0	-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 (SPV) Ltd.	销售商品	-	107,484,080.70
东方国际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75,612,106.53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	销售商品	-	57,042,572.40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8,416,287.08
Florens Container, Inc. (2002)	销售商品	-	2,427,180.48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824,139.08
		<u>4,003,965,189.64</u>	<u>716,128,598.31</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 租赁收入	2019年 租赁收入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u>3,247,706.40</u>	<u>2,165,137.64</u>

作为承租人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	2019年
中远海发（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u>3,390,477.40</u>	<u>-</u>

（3） 关联方担保

接受关联方担保

2020年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u>500,000,000.00</u>	2020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5日	否

2019年

	担保 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	<u>200,000,000.00</u>	2017年10月9日	2019年10月8日	是

（4） 其他关联方交易

	关联交易类型	2020年	2019年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987,841.29	546,050.16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220,056.10	208,091.50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u>29,426.25</u>	<u>-</u>
		<u>3,237,323.64</u>	<u>754,141.66</u>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u>12,162,413.89</u>	<u>1,910,375.00</u>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u>809,925.66</u>	<u>-</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关联方拆借

资金拆入

2020年

	注释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300,000,000.00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10月30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100,00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0年10月30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100,000,000.00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10月30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30,000,000.00	2020年7月15日	2020年10月30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300,000,000.00	2020年9月8日	2021年9月7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248,000,00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5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52,000,000.00	2020年11月5日	2021年10月25日

2019年

	注释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300,000,000.00	2019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30日

注：本年度，本公司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人民币1,130,000,000.00元，年利率为3.4000%-3.6975%（2019年：人民币300,000,000.00元，年利率为3.6975%）。

资金拆出

2020年

	注释	拆借金额（美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	20,000,000.00	2020年3月12日	2021年3月12日

2019年

	注释	拆借金额（美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	28,000,000.00	2019年12月10日	2020年12月10日

注：本年度，本公司向母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拆出资金美元20,0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140,132,000.00元，年利率为1个月期美元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该委托贷款已于2020年9月28日提前全额收回。（2019年：美元28,0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195,333,600.00元，年利率为1个月期美元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该委托贷款已分别于2020年2月25日和2020年8月26日提前全额收回）。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6） 资金调拨

资金拨入

	2020年	2019年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000.00	-

资金拨出

	2020年	2019年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432,790,000.00	-

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2020年		2019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49,293,954.93	-	94,294,105.39	-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	-	170,020,026.00	5,100,600.78
东方国际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	-	8,624,383.06	258,731.49
	<u>849,293,954.93</u>	<u>-</u>	<u>272,938,514.45</u>	<u>5,359,332.27</u>

（2） 其他应收款

	2020年		2019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195,333,600.00	-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	-	806,659.84	-
	<u>-</u>	<u>-</u>	<u>196,140,259.84</u>	<u>-</u>

（3） 应收资金池利息

	2020年	2019年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9,481.23	-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4） 其他流动资产——资金池

	2020 年	2019 年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6,514,121.05	-

除资金池和其他应收款中对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外，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均无抵押。

5.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1） 应付账款

	2020 年	2019 年
寰宇东方国际港务（启东）有限公司	52,257,179.27	71,946,428.43
中远关西涂料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36,703,282.17	17,699,586.56
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	3,984,180.00	-
新世纪标志（深圳）有限公司	2,806,884.06	-
中海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68,031.00	-
南通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5,549.52	-
	<u>95,925,106.02</u>	<u>89,646,014.99</u>

（2） 应付票据

	2020 年	2019 年
中远关西涂料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33,533,826.79	-

（3） 其他应付款

	2020 年	2019 年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24,883,643.68	56,512,945.96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933,952.15	23,748,293.37
	<u>247,817,595.83</u>	<u>80,261,239.33</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4） 合同负债

	2020 年	2019 年
中远海运资产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u>1,120,000.00</u>	<u>-</u>

（5） 短期借款

	2020 年	2019 年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u>600,000,000.00</u>	<u>300,000,000.00</u>

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4000%（2019年12月31日：3.6975%）。

（6） 租赁负债

	2020 年	2019 年
中远海发（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u>2,982,593.94</u>	<u>-</u>

除短期借款外，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均无抵押。。

6.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2020 年	2019 年
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u>337,554,118.66</u>	<u>91,807,062.46</u>

2020 年度，上述存款年利率为 0.385%（2019 年度：0.385%）。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受原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销售商品

	2020年	2019年
Singamas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	470,523,708.78
启东胜狮海工装备有限公司	-	22,078,285.22
胜狮货柜工业有限公司	-	161,982.30
	-	492,763,976.30

8. 受原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20年	2019年
启东胜狮海工装备有限公司	-	879.03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公司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价。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及可比期间均只设置一个报告分部。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20年	2019年
集装箱销售收入	4,172,339,314.35	2,007,666,700.16
其他销售收入	23,759,902.14	47,851,504.91
租赁收入	4,605,392.34	4,279,539.10
	4,200,704,608.83	2,059,797,744.17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十、 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20年	2019年
中国香港	3,018,835,111.84	1,761,915,442.65
中国大陆	1,155,562,167.52	273,896,040.66
其他国家和地区	26,307,329.47	23,986,260.86
	<u>4,200,704,608.83</u>	<u>2,059,797,744.17</u>

地理信息（续）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本公司持有的除金融工具外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大陆。非流动资产信息均基于资产的所在地确认。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3,014,503,778.03元（2019年：人民币303,137,641.92元）来自于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71.76%（2019年：14.72%）。

2. 租赁

作为出租人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租赁收入	<u>4,605,392.34</u>	<u>4,279,539.10</u>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十、 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0年	2019年
1年以内（含1年）	3,780,000.00	3,78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u>220,000.00</u>	<u>460,000.00</u>
	<u>4,000,000.00</u>	<u>4,240,000.00</u>

作为承租人

	2020年	2019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92,045.29	262,17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 赁费用	472,810.19	42,428.6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688,073.40</u>	<u>2,600,000.00</u>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11；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参见附注三、22；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24和附注六、2。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9年度以及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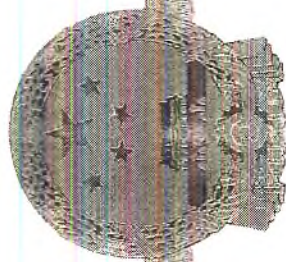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注1）	(21,756.51)	(55,233,737.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5,310.26	3,992,207.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898.44	708,303.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2,122.41	-
所得税影响数	(409,893.65)	-
	<u>1,229,680.95</u>	<u>(50,533,226.20)</u>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注释：

（1）2019年，本公司应国务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下发的《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拆除本公司在长江沿岸的围堰吹沙工程，发生了大额围堰吹沙工程拆除损失。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9579978L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00102001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王高雄

经营范围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国内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 国际船舶运输(含集装箱班轮运输), 集装箱制、修、修理、租赁, 船舶租赁, 自有集装箱、自用船舶买卖。国内沿海普通货船(散货船除外)海务管理、机务管理和船舶检修、保养、买卖、租赁、营运、资产管理及其他船舶管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160812.5000万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3日

营业期限 2004年03月3日至 不约定期限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国贸大厦A-538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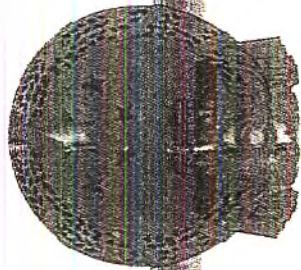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02日

請沿虛線剪下並將有效的商業/分行登記證展示在營業地點。

Please cut along the dotted line and display the valid business/branch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at business address.

正 本 ORIGINAL		表格 2 FORM 2 《商業登記條例》(第 310 章) BUSINESS REGISTRATION ORDINANCE (Chapter 310) 《商業登記規例》 BUSINESS REGISTRATION REGULATIONS		[第 5 版] [regulation 5]
XXXXXX XXXXXX		商業 XXX 登記證 Business XXX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業務 / 法團所用名稱 Name of Business/ Corporation		中遠海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		
業務 / 分行名稱 Business/ Branch Name		***** *****		
地 址 Address		51/F COSCO TOWER 183 QUEEN'S ROAD CENTRAL HK		
業務性質 Nature of Business		CORP		
法律地位 Status		BODY CORPORATE		
生效日期 Date of Commencement	屆滿日期 Date of Expiry	登記證號碼 Certificate No.	登記費及徵費 Fee and Levy	
06/03/2020	05/03/2021	21585899-000-03-20-5	\$250 (登記費 FEE = \$ 0) (徵費 LEVY = \$250)	
請注意下列《商業登記條例》的規定：		Please note the following requirements of the Business Registration Ordinance:		
1. 第 6(6)條規定任何業務獲發商業登記證或分行登記證，並不表示該業務或經營該業務的人或受僱於該業務的僱員已遵從有關的任何法律規定。		1. Section 6(6) provides that the issue of a business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r a branch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deemed to imply that the requirements of any law in relation to such business or to the persons carrying on the same or employed therein have been complied with.		
2. 第 12 條規定各業務須將其有效的商業登記證或有效的分行登記證於每一營業地點展示。		2. Section 12 provides that valid business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r valid branch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shall be displayed at every address where business is carried on.		
機印所示登記費及徵費收訖。 RECEIVED FEE AND LEVY HERE STATED IN PRINTED FIGURES.				
IRDB101A (12/2010)		06/03/2020	347000662	\$250.00



编号 320681000202037060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15668421866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鲍骅

经营范围

可移动及固定压力容器能源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房屋土地、设备安装、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自有房屋土地、机式设备租赁、近海集装箱的设计、制造、销售、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集装箱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海洋能发电设备制造；智能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2000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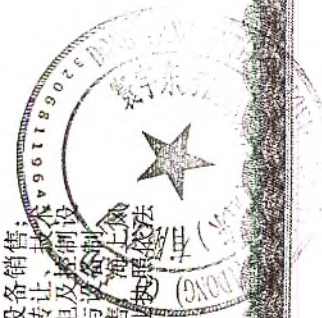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0年12月16日至2060年12月15日

住所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6U895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袁宇东方国际集装箱(江苏)有限公司

住址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白港村沿江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别克牌SGM6520ATA

江苏省南通 车辆识别代号 LSGUAB4XXCE015413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121630275

通公路支队 注册日期 2012-07-18 发证日期 2019-08-09

苏F6U895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7月苏F(99)



14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6U883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所有人 袁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住址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白港村沿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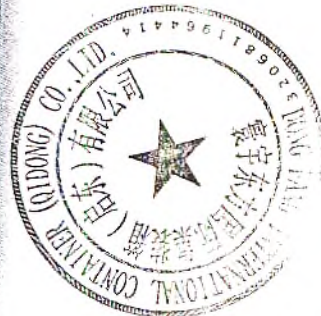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帕萨特牌SVW7203UPD

江苏省南通 车辆识别代号 LSVE349F6C2023459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353642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2012-08-09 发证日期 2019-08-09

苏F6U883 检验有效期至 2021 年 08 月 苏 F (99)



148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沪NK6813		档案编号	
号牌号码 Plate No.	沪NK6813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Owner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上海市宝山区宝杨路2020号				
使用性质 User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大众汽车牌SVW71810H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CH6A43DN063075		
注册日期 Registration Date	2013-05-1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3-05-17		

号牌号码 Plate No.	沪NK6813	档案编号	2060K9
核定载人数 Rated Capacity	5人	核定载质量 Rated Mass	1520kg
整备质量 Curb Weight	1870kg	轴距 Wheelbase	1472mm
外廓尺寸 Overall Dimensions	1834×1472×1472mm		
检验有效期至 Inspection Validity	2015年05月沪A(I)		



1483

1483

3

21

100

100

100

《中国文学史》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841-1842 1843-1844 1845-1846 1847-1848 1849-1850 1851-1852 1853-1854 1855-1856 1857-1858 1859-1860 1861-1862 1863-1864 1865-1866 1867-1868 1869-1870 1871-1872 1873-1874 1875-1876 1877-1878 1879-1880 1881-1882 1883-1884 1885-1886 1887-1888 1889-1890 1891-1892 1893-1894 1895-1896 1897-1898 1899-1900 1901-1902 1903-1904 1905-1906 1907-1908 1909-1910 1911-1912 1913-1914 1915-1916 1917-1918 1919-1920 1921-1922 1923-1924 1925-1926 1927-1928 1929-1930 1931-1932 1933-1934 1935-1936 1937-1938 1939-1940 1941-1942 1943-1944 1945-1946 1947-1948 1949-1950 1951-1952 1953-1954 1955-1956 1957-1958 1959-1960 1961-1962 1963-1964 1965-1966 1967-1968 1969-1970 1971-1972 1973-1974 1975-1976 1977-1978 1979-1980 1981-1982 1983-1984 1985-1986 1987-1988 1989-1990 1991-1992 1993-1994 1995-1996 1997-1998 1999-2000 2001-2002 2003-2004 2005-2006 2007-2008 2009-2010 2011-2012 2013-2014 2015-2016 2017-2018 2019-2020 2021-2022 2023-2024 2025-2026 2027-2028 2029-2030 2031-2032 2033-2034 2035-2036 2037-2038 2039-2040 2041-2042 2043-2044 2045-2046 2047-2048 2049-2050 2051-2052 2053-2054 2055-2056 2057-2058 2059-2060 2061-2062 2063-2064 2065-2066 2067-2068 2069-2070 2071-2072 2073-2074 2075-2076 2077-2078 2079-2080 2081-2082 2083-2084 2085-2086 2087-2088 2089-2090 2091-2092 2093-2094 2095-2096 2097-2098 2099-2100 2101-2102 2103-2104 2105-2106 2107-2108 2109-2110 2111-2112 2113-2114 2115-2116 2117-2118 2119-2120 2121-2122 2123-2124 2125-2126 2127-2128 2129-2130 2131-2132 2133-2134 2135-2136 2137-2138 2139-2140 2141-2142 2143-2144 2145-2146 2147-2148 2149-2150 2151-2152 2153-2154 2155-2156 2157-2158 2159-2160 2161-2162 2163-2164 2165-2166 2167-2168 2169-2170 2171-2172 2173-2174 2175-2176 2177-2178 2179-2180 2181-2182 2183-2184 2185-2186 2187-2188 2189-2190 2191-2192 2193-2194 2195-2196 2197-2198 2199-2200 2201-2202 2203-2204 2205-2206 2207-2208 2209-2210 2211-2212 2213-2214 2215-2216 2217-2218 2219-2220 2221-2222 2223-2224 2225-2226 2227-2228 2229-2230 2231-2232 2233-2234 2235-2236 2237-2238 2239-2240 2241-2242 2243-2244 2245-2246 2247-2248 2249-2250 2251-2252 2253-2254 2255-2256 2257-2258 2259-2260 2261-2262 2263-2264 2265-2266 2267-2268 2269-2270 2271-2272 2273-2274 2275-2276 2277-2278 2279-2280 2281-2282 2283-2284 2285-2286 2287-2288 2289-2290 2291-2292 2293-2294 2295-2296 2297-2298 2299-2300 2301-2302 2303-2304 2305-2306 2307-2308 2309-2310 2311-2312 2313-2314 2315-2316 2317-2318 2319-2320 2321-2322 2323-2324 2325-2326 2327-2328 2329-2330 2331-2332 2333-2334 2335-2336 2337-2338 2339-2340 2341-2342 2343-2344 2345-2346 2347-2348 2349-2350 2351-2352 2353-2354 2355-2356 2357-2358 2359-2360 2361-2362 2363-2364 2365-2366 2367-2368 2369-2370 2371-2372 2373-2374 2375-2376 2377-2378 2379-2380 2381-2382 2383-2384 2385-2386 2387-2388 2389-2390 2391-2392 2393-2394 2395-2396 2397-2398 2399-2400 2401-2402 2403-2404 2405-2406 2407-2408 2409-2410 2411-2412 2413-2414 2415-2416 2417-2418 2419-2420 2421-2422 2423-2424 2425-2426 2427-2428 2429-2430 2431-2432 2433-2434 2435-2436 2437-2438 2439-2440 2441-2442 2443-2444 2445-2446 2447-2448 2449-2450 2451-2452 2453-2454 2455-2456 2457-2458 2459-2460 2461-2462 2463-2464 2465-2466 2467-2468 2469-2470 2471-2472 2473-2474 2475-2476 2477-2478 2479-2480 2481-2482 2483-2484 2485-2486 2487-2488 2489-2490 2491-2492 2493-2494 2495-2496 2497-2498 2499-2500 2501-2502 2503-2504 2505-2506 2507-2508 2509-2510 2511-2512 2513-2514 2515-2516 2517-2518 2519-2520 2521-2522 2523-2524 2525-2526 2527-2528 2529-2530 2531-2532 2533-2534 2535-2536 2537-2538 2539-2540 2541-2542 2543-2544 2545-2546 2547-2548 2549-2550 2551-2552 2553-2554 2555-2556 2557-2558 2559-2560 2561-2562 2563-2564 2565-2566 2567-2568 2569-2570 2571-2572 2573-2574 2575-2576 2577-2578 2579-2580 2581-2582 2583-2584 2585-2586 2587-2588 2589-2590 2591-2592 2593-2594 2595-2596 2597-2598 2599-2600 2601-2602 2603-2604 2605-2606 2607-2608 2609-2610 2611-2612 2613-2614 2615-2616 2617-2618 2619-2620 2621-2622 2623-2624 2625-2626 2627-2628 2629-2630 2631-2632 2633-2634 2635-2636 2637-2638 2639-2640 2641-2642 2643-2644 2645-2646 2647-2648 2649-2650 2651-2652 2653-2654 2655-2656 2657-2658 2659

1890-1891

100

...the ... of ...

1990

187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2. 11. 1988. 11. 11. 1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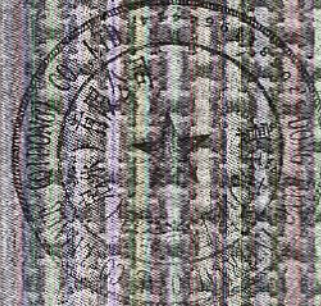
15 SEP 1963

THE

2000-01-01

1847

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20485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启东市惠泽镇白地村沿江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别克牌SGM6529ATA	发动机号 15G084X0CE009563	注册日期 2012-10-17	发证日期 2019-08-09
号牌号码 苏F20485	档案编号 320609420653	核定载质量 1840kg	核定载客 7人
整备质量 1840kg	外廓尺寸 5213×1847×1750mm	检验有效期至 2019年10月	燃料种类 汽油



184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T390H 档案编号 320601008993	
所有人 袁宇东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占港村沿江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72016CJ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1530kg	总质量 2090kg 轴间距离 -- 轴距 1472mm
使用性质 非营运 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LSV066A48FN057394 发动机号码 P28683	燃油 汽油	3260030482546



184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1JV79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所有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住址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71810BU

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LSV076A40HN039491

发动机号码 976096

注册日期 2017-06-09 有效期至 2019-06-09

号牌号码 苏F1JV79 档案编号 320601540321

核定人数 5人 总质量 2100kg

整备质量 1580kg

外廓尺寸 4872×1834×1534mm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18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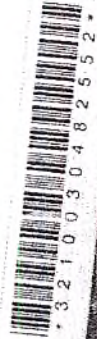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苏F2JV69
所有人 Owner 贾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住址 Address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大众汽车牌SVW71810BU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D76A46HH039480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070683
注册日期 Registration Date 2017-06-09
发证日期 Issuance Date 2019-08-09

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号牌号码 Plate No. 苏F2JV69
档案编号 320601540328
核定人数 5人
整备质量 1580kg
外廓尺寸 14872×1834×1484mm
排量 2100ml
燃料种类 汽油



184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沪ACT985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5月沪A(99)
号牌号码 Plate No.	沪ACT985	沪ACT985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5月苏F(99)
所有人 Owner	上海太平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沪ACT985 检验有效期至2028年05月苏F(99)
住址 Address	上海市嘉定区嘉乐公路2667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31UAB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A84B7EE023704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49420243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4-05-2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4-05-27



184P/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沪B98J80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Owner 上海宝山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上海市宝山区宝杨路2020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丰田牌GTM7251GE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
Shanghai Public Security Bureau Traffic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GBF53K2EG11097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H424855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4-07-0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4-07-03

号牌号码 沪B98J80 档案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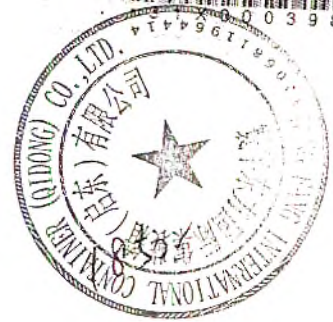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000kg

整备质量 1490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14825×1825×1480mm 轴间距

检验有效期至2016年07月沪A(1)

0003988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苏FH1357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袁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江铃牌JX6570T-M5
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FCMCHC0HT12495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HC188926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01-3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08-09	

号牌号码	苏FH1357	档案编号	320601695316
核定人数	6人	总质量	3510kg
整备质量	210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5696×1972×224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	注		
燃料	柴油		
* 3 2 8 0 0 3 0 4 8 2 5 4 5 *			

苏F6U826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10月 苏F(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F6U826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住址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传祺牌GAC6510M1F5

车辆识别代号 LMG51G57J1012333

发动机号 D120773

注册日期 2018-10-08 发证日期 2019-08-03



1484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苏FZ8468

车辆类型

中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江苏省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宇通牌ZY6601D5Y1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ZYT6TC23J194267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R9189038779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10-23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08-12



19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320164256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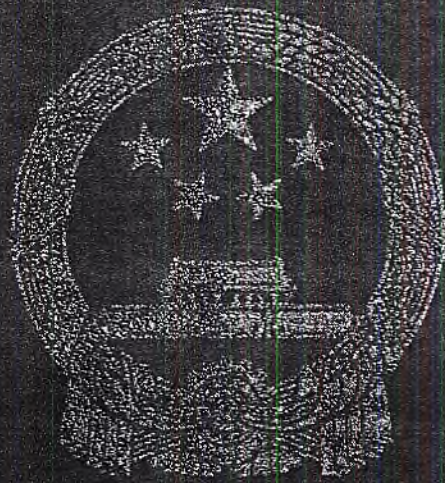
32016425676

苏 (2021) 启东市 不动产权第 0011151 号

权利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启东市海工船舶工业园东方大道1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681 120226 GB00003 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300000.00㎡/房屋建筑面积17561.61㎡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6年03月0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海工箱装修车间一：总层数1层，5847.63平方米；
2、海工箱装修车间二：总层数1层，2955.15平方米；
3、物流仓库三：总层数1层，8758.83平方米
四至详见宗地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32016391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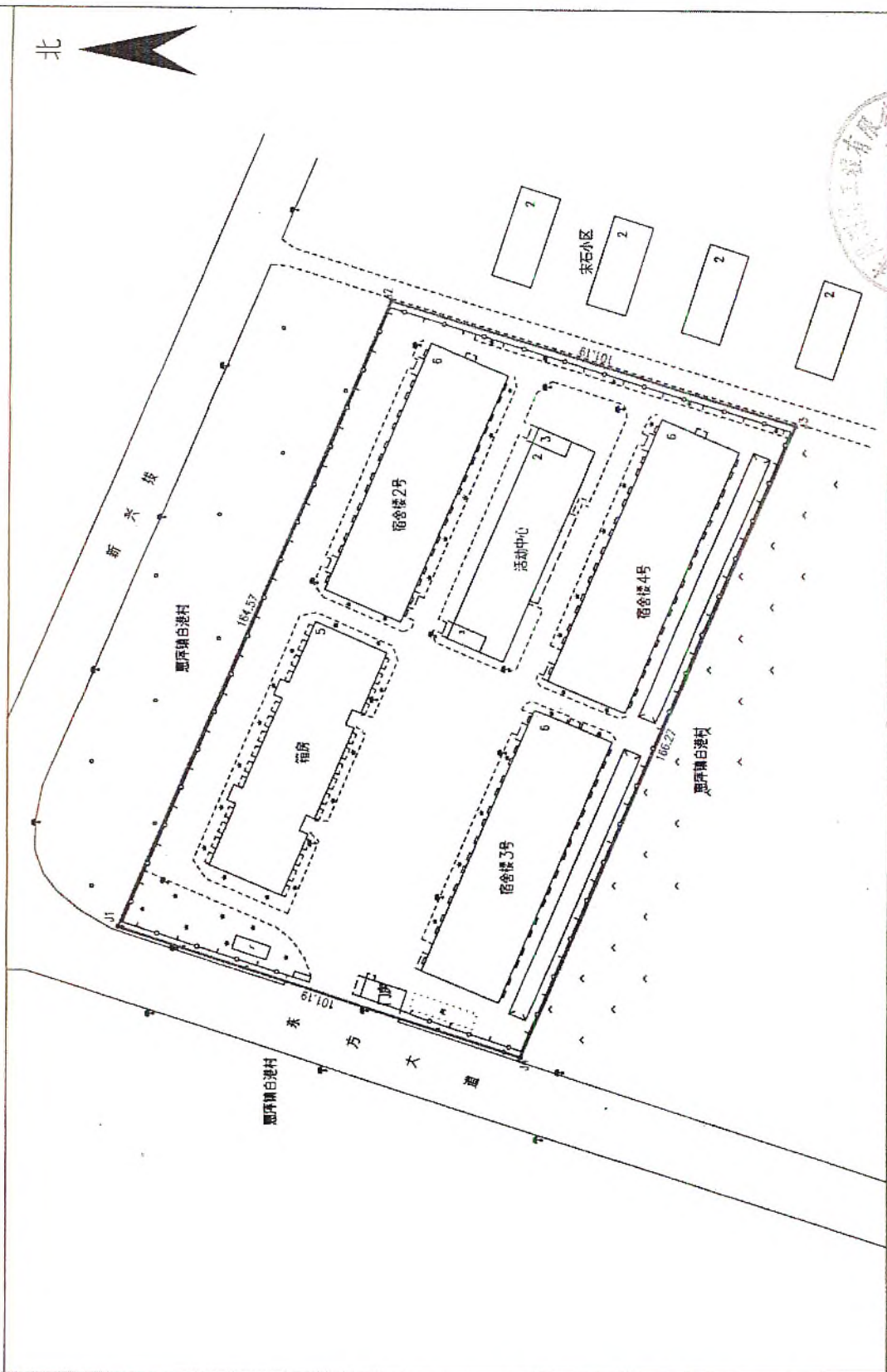
权利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3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681 120226 0800008 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16665.00m ² /房屋建筑面积25790.58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3年06月0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租用土地使用权面积:16665.00m ²

四至详见宗地图

1号房:	活动中心,	面积1638.13平方米,	层数2;
2号房:	2号宿舍楼,	面积7741.33平方米,	层数6;
3号房:	3号宿舍楼,	面积8205.56平方米,	层数6;
4号房:	4号宿舍楼,	面积8205.56平方米,	层数6。

單位: $\text{m} \cdot \text{m}^2$

土地权利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宗地面积: 16665.0m²

2020年4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2020年4月29日
审核日期:2020年4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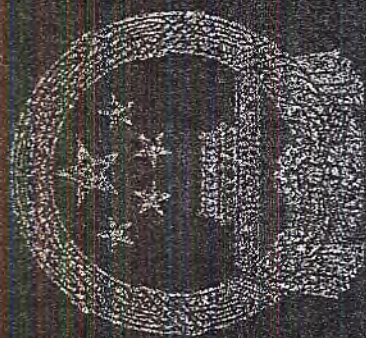
1:1000

绘图员：仇铃健
审核员：袁永东

南通东周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32016365035

权利人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681 120226 GB00006 F99990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321891.48m ² /房屋建筑面积177208.64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3年09月2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使用权面积:321891.48m ²	

四至详见宗地图

生产车间一:面积8386.87平方米,层数1;
仓库:面积3316.55平方米,层数1;
办公楼:面积3085.91平方米,层数4;
仓库一:面积13385.91平方米,层数1;
仓库三:面积6169.63平方米,层数1;
预处理部装冷作车间:面积24249.17平方米,层数1;
车间一:面积20968.58平方米,层数1;
美装车间A线总装焊接车间:面积24631.47平方米,层数1;
车间二:面积28734.47平方米,层数1;
零件加工部装车间:面积9485.91平方米,层数1;
行政楼:面积1584.74平方米,层数3;
美装车间B线总装焊接车间:面积24636.38平方米,层数1;
试验房:面积683.07平方米,层数1;
机修车间:面积621.33平方米,层数2;
车间三:面积374.04平方米,层数1;
仓库四:面积1423.59平方米,层数1;
配电房:面积1231.45平方米,层数1;
浴室:面积1201.23平方米,层数3;
综合楼:面积2834.34平方米,层数2。

证书号第1208036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集装箱的制作方法

发明人：凯思；袁洪伟；潘国朋；吴晓兵

专利号：ZL 2007 1 0031865.4

专利申请日：2007年11月28日

专利权人：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3年06月05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2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华



证书号第988045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人：戴凯；袁洪伟；许少宏

专利号：ZL 2009 1 0104903.3

专利申请日：2009年01月04日

专利权人：胜狮货柜技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2年07月04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0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 1223841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具有顶盖锁紧机构的开顶箱

发明人: 袁洪伟; 范军; 李崇桂

专利号: ZL 2008 1 0068149.8

专利申请日: 2008 年 06 月 27 日

专利权人: 胜狮货柜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 2013 年 06 月 26 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27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 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证书号第1089639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聚氨酯泡沫生产系统

发 明 人：陆赛赛;顾庆华

专 利 号：ZL 2019 2 1683631.2

专利申请日：2019年09月29日

专 利 权 人：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201900 上海市宝山区宝杨路2121号2-3幢

授权公告日：2020年07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91086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7272959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内衬面板焊接定位工装

发 明 人：范军;颜维龙;韩永华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16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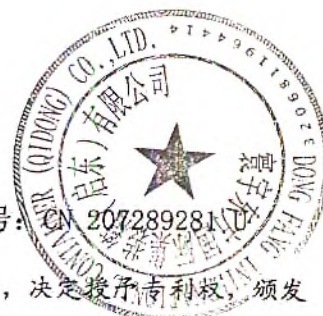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1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289281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271919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吸附式集装箱干燥盒

发 明 人：范军；施海兵；狄朝辉；韩永华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96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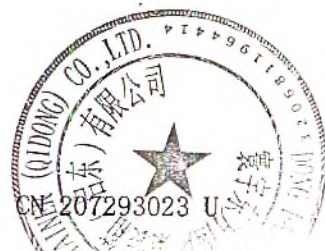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1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293023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27296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用干燥盒

发 明 人：范军;施海兵;狄朝辉;韩永华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765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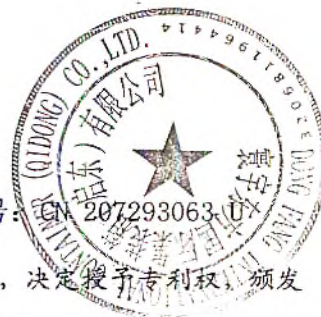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1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293063.0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28132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通风系统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9751.1

专利申请日：2017年08月16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5月0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293125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281322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多功能集装箱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7776.8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1 日

授权公告号 CN 207293127.0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299772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边角防撞装置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787.2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312307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31072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罐式集装箱

发 明 人：范军;张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414.5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1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329316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31488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保温集装箱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125.5

专利申请日：2017年08月16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5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329335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32098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395.6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08 日

授权公告号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31305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通风散热装置

发 明 人：范军;颜维龙;韩永华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205.0

专利申请日：2017年08月16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授权公告日：2018年05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329346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735230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装箱灭火系统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7778.7

专利申请日：2017年08月16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1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5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356398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符合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736073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保温的集装箱

发 明 人：范军;刘祥军

专 利 号：ZL 2017 2 10259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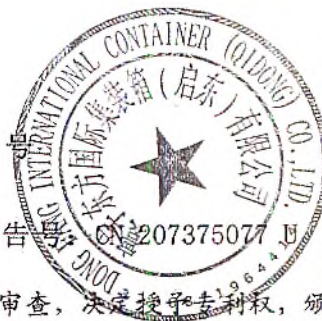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8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地 址：226200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惠萍镇太平路 1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5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8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1089639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2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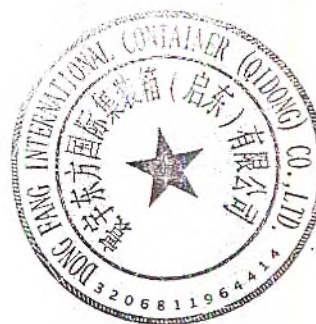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陆赛赛; 顾庆华



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100%股权事宜，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所提供的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 未向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提出任何关于评估结论的预期要求，不干预评估工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公司盖章)



2021 年 3 月 15 日

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100%股权事宜，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所提供的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 未向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提出任何关于评估结论的预期要求，不干预评估工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公司盖章)



2021 年 3 月 20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100%股权之事宜，你公司受托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所提供的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被评估单位盖章



2021年4月25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贵双方公司委托，我们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 4 家公司 100% 股权所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
蓝庆红
11080013

资产评估师
姜伯成
11180030

2021 年 4 月 27 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8-0006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普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德昊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4、北京恒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北京中评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6、北京金诚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北京京隆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中通诚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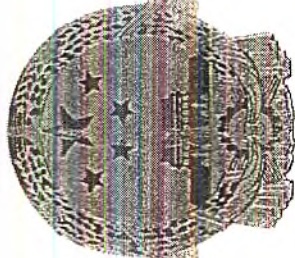
批准文号：财企[2009]2号

证书编号：0100018008

序号：000036

发证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100014442W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刘公勤

营业期限 2000年04月20日至 2050年04月19日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胜古北里27号楼一层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08日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 孟庆红

性别: 女

登记编号: 11080013



11080013

单位名称: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
司



初次登记时间: 2008-08-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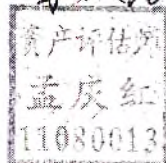
年检信息: 通过 (2018-03-30)

(扫描二维码, 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 2018年9月25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 <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姜佰成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80030

单位名称：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
司

初次登记时间：2018-04-04

年检信息：2018年登记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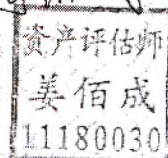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姜佰成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8年5月25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LETTER OF ENGAGEMENT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CHINA TONGCHENG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 产 评 估 委 托 合 同

中通合同字(2021)第 12016 号

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由下列各方达成并订立:

委托人一: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国贸大厦 A-538 室
联系人: 黄晟磊
联系方式: 186 1230 2233

委托人二: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51 楼
联系人: 黄晟磊
联系方式: 186 1230 2233

受托人: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胜古北里 27 号楼一层
联系人: 金大鹏
联系方式: 136 0100 4463

鉴于:

本委托合同确认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共同委托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受托人)就其所委托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将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一、评估基本事项

(一)评估目的

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和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事宜, 委托人共同委托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为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和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4 家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和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并经专业机构审计后的各项资产和负债。

(三) 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包括

1.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 委托人, 即: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 委托人以外的其他使用人: 相关监管机构

本报告仅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 资产评估报告用途：因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和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事宜，需要对涉及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等上述 4 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4. 资产评估报告的摘抄、引用或者披露：

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未征得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书面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受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 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2. 受托人对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评估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资料提供者同意，受托人不得将该资料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3. 受托人委派具有丰富经验的资产评估师承办该项业务，以确保工作进度和质量；委托人有权对受托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能涉及与委托人有利害关系的人提出回避。

4. 根据委托人经济行为工作时间表的要求，受托人需要按各方约定期限，在进场后 35 天内（或按照委托方的项目时间计划）提交评估初稿。在委托方确认评估初稿后 7 天内提交 5 份评估报告，报告书以（邮寄/当面提交）等方式提交约定的报告使用人。

5. 受托人报告提交期限受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工作条件和配合、资料提供等事项的制约，同时还受作为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前提的其他中介机构报告出具时间，以及资产评估程序、评估工作量、工作难度等因素的影响。若上述事项无法满足资产评估要求，则报告出具期限需要相应顺延。

6.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 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委托人对评估工作的进展具有充分知情权和建议权；在资产评估过程中，有根据工作进度和成效提出更换或调整资产评估团队成员的权利。

2. 委托人应当为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协助相关当事人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3. 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名、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如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委托评估的资产不具有法律权属或法律权属不清、存在瑕疵，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向受托人提供相应承诺函或说明函予以充分说明。

4. 作为资产评估程序的一部分，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应提供一份资产评估的委托承诺书，对有关资产、负债、权益方面的资产评估要求作出必要的说明。

三、资产评估服务费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资产评估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1,750,000.00)整,其中包含受托人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差旅费。受托人依法应承担的纳税义务由其自行承担。除本合同规定约定的费用外,委托人无需支付受托人其他费用或款项。

(二)在本委托合同各方签章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委托人应将上述评估服务费的 50% (¥875,000.00, 人民币捌拾柒万伍仟元整) 汇入受托人书面指定帐户; 资产评估报告书出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 委托人应将上述评估服务费的其余 50% (¥875,000.00, 人民币捌拾柒万伍仟元整) 汇入受托人书面指定帐户。

(三)因非受托方责任而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或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且受托方已向委托方提交评估报告初稿的,委托人应当按照上述评估服务费总额的百分之捌拾(80%)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四)每次付款前,受托方应提前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变更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资产评估机构可以要求与委托人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五、反商业贿赂条款

各方应严格遵守有关反腐败、反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承诺在其他交易方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涉嫌商业贿赂的行为进行调查时,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和协助,积极配合调查开展。任何一方

不得向对方索要或收受、给予或承诺给予本合同/本协议约定外的任何现金、实物或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实施违反有关商业贿赂及公平交易相关法律法规的其他行为。如经查实存在利益输送且交易方成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确定的禁止类特殊关联企业，将导致交易停止。任何一方违反本条款约定，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六、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一）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受托人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受托人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由委托人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二）签约各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委托人与受托人在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应由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一致，提交委托人所在地仲裁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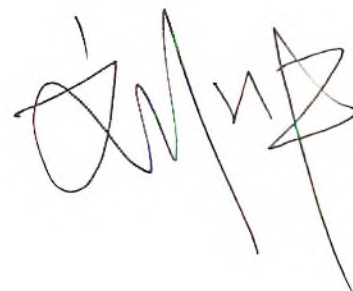
六、本合同书一式叁份，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各方盖章后生效，各方各执一份。其他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委托人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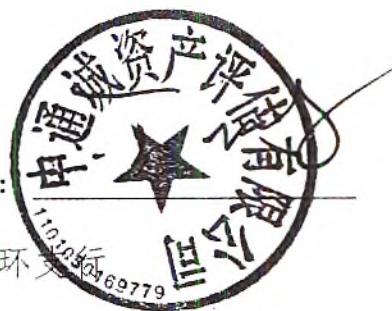


受托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北三环支行

账号：862281221810001



订立日期：2021年1月19日

订立地点：